

公司代码：600297

公司简称：广汇汽车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董事薛维东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孔令江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沈进军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程晓鸣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李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兴剑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3,666,933,785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833,466,89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5,500,400,678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本议案待公司2015年中期财务报告完成审计并确认可行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在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2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5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广汇汽车、本公司、公司	指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原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汇有限	指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原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美罗药业	指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上市公司 600297 更名前公司名称
上海德新	指	上海德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广汇有限 100%持股的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同比	指	与上年同期相比
千人保有量	指	每一千人所拥有的车辆数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汇汽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Grand Automotive Servi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G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建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本	王本(代)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张江集电港二期19幢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张江集电港二期19幢
电话	021-6169 0533	021-6169 0533
传真	021-6134 1259	021-6134 1259
电子信箱	ir@chinagrandauto.com	ir@chinagrandauto.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升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036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张江集电港二期19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chinagrandauto.com
电子信箱	ir@chinagrandauto.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具体见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汇汽车	600297	美罗药业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9年7月30日
注册登记地点	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升路9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10200000656120
税务登记号码	210211341109004
组织机构代码	34110900-4

七、 其他有关资料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43,346,345,528.08	43,581,670,789.54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934,977.20	1,051,226,399.48	-1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896,792,610.29	864,151,074.85	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0,641,404.78	-1,639,298,783.99	-99.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03,262,493.34	14,342,375,648.94	38.77
总资产	67,968,816,974.26	61,489,846,655.43	10.54

1) 营业收入微幅减少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加剧，整车销售收入小幅下降所致；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主要是毛利增加、财务费用增加、投资收益减少及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的综合影响所致；
-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主要是毛利增加、财务费用增加的综合影响所致；
-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大幅减少所致；
-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主要是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 6) 总资产增加主要是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42	0.3481	-15.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42	0.3481	-15.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919	0.2862	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2%	7.53%	减少1.2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6.16%	6.19%	减少0.03个百分点

- 1)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增加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主要是由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少及期末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导致期末净资产增加所致
-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是由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及期末净资产增加的综合因素影响所致。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047,703.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42,963,016.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68,230.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30,700.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05,570.43	
所得税影响额	870,153.71	
合计	7,142,366.91	

四、其他

无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概览

2015 年上半年,乘用车经销行业受到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等影响,呈现出较为疲软的增长态势,今年 1-6 月份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1032.78 万辆和 1009.56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6.4%和 4.8%,增幅分别回落 4.7 和 6.3 个百分点,但产销量仍然双双跨过千万大关,销量继续高位运行,相应地国内汽车的保有量进一步增加,截止到 15 年 6 月 30 日,中国汽车保有量已达 1.63 亿辆,千人拥有量达到 119 辆,而保有车辆的平均车龄在 4 年左右,这些给国内的后服务市场以及二手车市场带来了巨大的机会。以美国汽车后服务市场为例,根据 ACA Factbook 2015 报告,美国 2015 年的预计后市场容量将高达 3,391.4 亿美元,并且到 2017 年将达到 3625.9 亿美元,相应地,随着中国未来汽车保有量的进一步增加及平均车龄的增长,我国的后市场服务领域将大有可为。今年上半年,二手车交易量达到 460.90 万辆,较去年同期增长 5.79%,而市场普遍预计到今年全年二手车交易量将超过 1000 万辆,届时中国的二手车与新车销量的比重将接近 1:2。另外随着消费升级、理念变化以及金融环境的宽松,汽车金融业务蓬勃发展,新竞争者在加入的同时市场容量也在急剧扩张,2014 年中国汽车金融渗透率超过 20%,这为整个汽车金融市场带来了不可多得的市场机遇和潜力。

2、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汽车经销与服务领域进一步做大做精做强。截止 6 月底,公司共经营 503 个营业网点,包含 454 个 4S 店面,其中高端品牌 4S 店面 52 个,中端品牌 4S 店面 376 个,覆盖全国 24 个省、市、自治区,并主要分布在中国的中西部地区。

2015 年 1-6 月份,公司共销售车辆 28.86 万辆,入场维修台次 273.36 万台,融资租赁新发生合同数 5.96 万台,实现营业收入 433.46 亿,较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营业利润 12.72 亿,净利润 9.98 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 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97 亿,同比增长 3.8%。报告期间,整车销售收入 377.92 亿,同比下降 2.03%,维修业务收入 38.17 亿,同比增长 7.14%,佣金业务在车险和车贷业务的拉动下,达到 6.31 亿,同比增长达 15.26%。租赁业务大力开拓外部蓝海市场,共获得 9.68 亿租金收入,同比增长 21.67%。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成功收购 45 家 4S 店面,其中通过一次性收购位于江西的一家集团汽车经销商(包含 30 家 4S 店),公司成功将业务拓展至江西省区域,这也符合公司布局中西部的策略。此外公司在华北、西北大区及华中、四川区域合计共收购了 4 家一汽奥迪、4 家一汽大众、1 家上海大众、1 家斯柯达等合计 15 家 4S 店面。

公司已在大区推行 SAP 系统，应用于公司的精细化管理，下半年将向全国各区域进行试点和推广，提高管理效率，助力公司管理层科学化决策。公司是在汽车经销商领域首家运用 SAP 系统进行管理的国内经销商集团，该项目也是 SAP 全球的灯塔项目。

二手车业务方面，公司已与阿里巴巴携手共建二手车交易服务一体化平台。双方将依托于原有的合作基础，以构建二手车交易服务一体化平台为目标，通过线上平台+线下标准化授权二手车服务中心，共同承担承诺、共同流程标准、共同管理体系、共同业务开发、共同市场营销的形式，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一流的、便捷的、安心的一体化二手车交易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二手车代理交易台次达 1.9 万台，同比增长 14.77%。

公司在今年 6 月 4 日接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23 号）的批文，并于 6 月 16 日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本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于 6 月 24 日完成了证券简称的变更，正式更名为广汇汽车，并于 6 月 29 日完成了配套融资股本的登记工作。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专注公司业务发展，规范各项工作，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和治理制度，向“成为最优秀的世界级汽车服务集团”迈进，以优良的业绩回报公司股东。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3,346,345,528.08	43,581,670,789.54	-0.54
营业成本	39,205,418,175.91	39,874,535,540.91	-1.68
销售费用	1,150,357,104.37	1,067,196,516.37	7.79
管理费用	750,923,485.17	711,890,852.16	5.48
财务费用	671,278,134.84	485,201,963.12	3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0,641,404.78	-1,639,298,783.99	-9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774,405.75	-55,029,573.18	2,07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883,142.07	-658,632,714.15	831.19
研发支出	15,528,435.57	714,465.62	2,073.4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由于市场竞争加剧，整车销售收入小幅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整车销售收入的减少，成本也随之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职工薪酬和市场推广及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职工薪酬和折旧摊销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借款总额上升造成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保证金变动造成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公司向八家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融资资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 ERP 项目的相关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不适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于2015年6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23号），批准公司向广汇集团等七家交易对方发行共计301,960.9785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1,428.5714万股新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于2015年6月16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登记工作，并于2015年6月24日完成了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变更，并于2015年6月29日完成上述配套融资的股东登记工作，共计募集到配套资金总额599,999.8320万元。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不适用

(4) 其他

不适用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整车销售	37,792,053,669.17	36,049,087,514.52	4.61	-2.03	-2.58	0.54
维修服务	3,816,758,324.51	2,628,330,842.35	31.14	7.14	8.27	减少 0.71个 百分点
佣金代理	630,864,823.67	162,519,500.82	74.24	15.26	6.50	增加 2.12个 百分点
汽车租赁	968,443,509.18	315,773,776.67	67.39	21.67	32.00	减少 2.55个 百分点
其他	138,225,201.55	49,706,541.55	64.04	35.68	-4.41	增加 15.09个 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贵州区域	1,307,060,574.08	-10.69%
重庆区域	4,265,103,232.67	-13.85%
安徽区域	2,653,201,678.08	2.09%
华北大区	10,631,153,880.85	2.25%
陕西区域	1,951,737,235.18	-15.02%
广西区域	4,093,986,885.73	-16.42%
西北大区	9,459,726,272.02	-8.93%
北方区域	2,447,425,111.40	-12.17%
四川区域	4,271,110,164.33	12.80%
江西区域	2,024,081,960.92	-
其他区域	241,758,532.82	1389.77%
合计	43,346,345,528.08	-0.54%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乘用车经销综合服务集团、中国最大的乘用车融资租赁提供商以及汽车经销商中最大的二手车提供商。公司始终秉承“战略先行，持续创新”的理念，铸就公司核心竞争力，引领行业之先河。具体说来公司的核心优势在于：1、领先的业务规模、雄厚的客户基础和突出的创新能力奠定公司在国内乘用车经销与服务行业的龙头与标杆企业；2、公司是乘用车融资租赁行业的先行者和领先者；3、公司战略性地专注于中西部地区市场和中高端品牌市场；4、公司在中国乘用车经销与服务行业中拥有丰富的整合经验。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到报告期末，本公司共经营503个门店，其中高端品牌门店63家，中端品牌门店414家；其中4S店454家，包括52家高端品牌门店及376家中端品牌门店。

本报告期内，公司以较低成本共收购45家4S店，并在中西部挑选合适的地区及乘用车品牌进行网络新建工作，共建成4家4S店及3家二级门店。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 比例 (%)	报告期 损益 (元)
1	A股	000982	中银	214,980,480.00	46,332,000	214,980,480.00	99.50%	-

	股票		绒业					
2	A 股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042,600.00	131,560	1,084,054.40	0.5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合计				216,023,080.00	/	216,064,534.40	100%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期末公司持有中银绒业（000982）无限售流通股股票4,633.2万股，占中银绒业2014年末流通股比例2.57%。公司以深圳证券交易所2015年6月30日挂牌的股票收盘价确定为期末公允价值。

报告期期末公司持有交通银行（601328）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131,560 股，系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得，约占交通银行总股份数的 0.00%。公司以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 年 6 月 30 日挂牌的股票收盘价确定为期末公允价值。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减值迹象。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982	中银绒业	214,980,480.00	3.58	3.58%	214,980,48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保留
601328	交通银行	1,042,600.00	0.00	0.00	1,084,054.40	-	224,967.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开市场购入
合计		216,023,080.00	/	/	216,064,534.4	-	224,967.6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同上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 股比例 (%)	期末持 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 益(元)	报告期 所有者 权益变 动(元)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来 源
成都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1,030,301.00	<1%	<1%	1,030,301.00	-	-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购买
国家开 发银行 广西分 行信托 公司	300,000.00	<1%	<1%	300,000	-	-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购买
新疆天 山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101,756.15	<1%	<1%	101,756.15	16,026.60	-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购买
合计	1,432,057.15	/	/	1,432,057.15	16,026.60	-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	“如意人生I(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30万	2015-1-20	提前通知	浮动收益	0.5万	30万	0.5万	是	否	否	否	否	
合计	/		/	/	/				/		/	/	/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山东永	2700.00	2014-12-26	7.5%	运营需	无	否	否	否	否	河北华	无	-	-

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万	至 2015-12-25		要						安投资 有限责 任公司 提供资 金委托 兴业银 行发放			
山东永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万	2015-3-24 至 2016-3-23	7.5%	运营需 要	无	否	否	否	否	河北华 安投资 有限责 任公司 提供资 金委托 兴业银 行发放	无	-	-
枣庄嘉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100.00 万	2015-4-21 至 2016-4-20	7.5%	运营需 要	无	否	否	否	否	河北华 安投资 有限责 任公司 提供资 金委托 兴业银 行发放	无	-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非公开发行	5,889,998,320	5,889,998,320	5,889,998,320	-	不适用
合计	/	5,889,998,320	5,889,998,320	5,889,998,32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成功完成配套融资工作，共向八位投资人发行 297,324,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 5,999,998,32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总净额为 5,889,998,320 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总金额全部投入到原定募投项目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收购同和云瑞持有的汇通信诚 16.67% 的股权	否	不超过 21.82	21.82	21.82	是	100%	-	-	是	-	不适用
发展乘用车融	否	不超过	37.08	37.08	是	100%	-	-	是	-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业务		38.18									
合计	/		58.9	58.9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p>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赵索菲、银河证券等八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9,732.4 万股，用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融资，共募集资金总额 59.999983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8999832 亿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募集资金金额使用完毕，其中 20.04524722 亿元用于收购汇通信诚 16.67% 的股权，前期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 1.77475278 亿元向汇通信诚小股东同和云瑞支付部分收购价款，合计收购共 21.82 亿元；另有公司子公司汇通信诚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使用自有资金 37.0799832 亿元投入用于发展乘用车融资租赁业务，连同前述 1.77475278 亿元的股权收购款项，合计共有 38.85473598 亿为公司事先以自筹资金投入承诺的募投项目中。因此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38.85473598 亿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收购汇通信诚 16.67% 股权项目及发展乘用车融资租赁业务项目的自筹资金。至此公司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分析

1、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1) 成立时间：2006 年 6 月 5 日
- (2) 注册资本：42.5 亿元
- (3) 注册地：桂林市中山北路 147 号
- (4) 股权结构：广汇汽车 100% 控股
- (5) 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保险代理、汽车及配件进出口的项目开发、汽车装饰装潢、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
-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7,780,002,853.92
净资产	16,948,639,270.75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998,006,686.26

2、吉林市瑞孚投资有限公司

- (1) 成立时间：2010 年 10 月 19 日

(2) 注册资本：50,293.8126 万元

(3) 注册地：吉林高新区紫光秀苑 6 号楼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产进行投资；投资咨询；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不含信息系统安全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458,515,673.93
净资产	401,448,458.2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8,240,588.11

3、内蒙古广汇投资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10 年 10 月 19 日

(2) 注册资本：29,483 万元

(3)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汇金道 2 号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权、经贸、资产、经营类投资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240,293,786.01
净资产	302,235,888.34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4,200,909.73

4、山东广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4 年 4 月 21 日

(2) 注册资本：6,500 万元

(3) 注册地：济南市望岳路 3777 号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提供汽车租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内饰的加工；汽车配件、汽车养护及汽车装具、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汽车仓储服务；会务服务及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策划；物业管理；国内广告业务、礼仪庆典服务；网页设计、标识片设计及摄影摄像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66,360,324.68
净资产	171,556,763.12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9,906,234.54

5、山东翔宇汽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7 年 8 月 10 日

(2) 注册资本：23,051 万元

(3) 注册地：临沂市兰山区海关路 152-1 号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对汽车项目投资；汽车销售咨询服务；汽车消费贷款咨询服务；二手车经销及经纪服务；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汽车配件；汽车装饰；汽车美容；汽车展销展示；汽车广告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89,567,933.22
净资产	235,885,214.2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13,892,519.02

6、河北华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成立时间：2005 年 8 月 24 日

(2)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

(3) 注册地：石家庄高新区长江大道 158 号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对汽车、建材、机电、百货、广告、房地产等行业进行投资；提供投资咨询服务（证券、期货等需审批的除外）；汽车消费贷款咨询服务。（需专项审批未经批准的不得经营）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367,766,089.22
净资产	724,262,740.14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65,439,933.62

7、四川申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3 年 1 月 16 日

(2) 注册资本：32,200 万元

(3) 注册地：成都市武侯区武侯大道顺江段 61 号

(4) 股权结构：新疆龙泽 70.56%，上海德新 29.44%

(5) 经营范围：销售上海通用品牌系列轿车及零配件、汽车装饰材料、汽车音响、汽车保养设备、汽车售后服务；五金工具、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生产、销售汽车配件，钢结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彩钢板设计、生产、销售、安装（以上涉及许可证凭证经营）；汽车租赁；二手车经销；企业管理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073,357,368.27
净资产	797,173,949.88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49,659,995.47

8、安徽风之星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 成立时间：2006 年 9 月 20 日

(2) 注册资本：32,500 万元

(3) 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纬一路 22 号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80%，赵昕 20%

(5)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除发动机）加工；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信息及汽车相关业务咨询（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及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486,662,148.73
净资产	780,600,856.2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49,616,367.04

9、广西壮族自治区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 成立时间：1990 年 5 月 2 日

(2) 注册资本：42,088 万元

(3) 注册地：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232 号销售综合大楼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100%

(5) 经营范围：汽车、摩托车、机械设备、电线电缆、工业锅炉、仪器仪表、汽车配件、机电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汽车装饰用品的销售；代办机动车登记业务；提供会展服务；二手汽车销售、经纪及咨询服务；企业文化交流活动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	-----------------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367,667,684.02
净资产	1,116,866,980.58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69,741,314.32

10、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7 年 3 月 7 日

(2) 注册资本：208,844.29 万元

(3) 注册地：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永顺街 1908 号（天汇福达汽车销售汽车展厅加层）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49.02%；上海德新 50.98%

(5) 经营范围：汽车及其配件销售业、二手车销售业、汽车维修业、汽车保险代理业、汽车及其配件进出口贸易业的投资；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救援服务；汽车配件销售。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4,115,730,937.37
净资产	3,817,786,123.3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215,430,422.47

11、河南省裕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1999 年 4 月 19 日

(2) 注册资本：36,000 万元

(3) 注册地：河南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48 号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100%

(5) 经营范围：东风雪铁龙品牌汽车销售；长安铃木品牌汽车销售；商用车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用品销售；汽车装饰装璜；汽车租赁；汽车信息服务；咨询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以上范围凡需审批或许可的，未获批准或许可不得经营）。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552,419,188.75
净资产	712,524,626.21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9,682,642.34

12、贵州乾通企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6 年 5 月 17 日

(2) 注册资本：4,260 万元

(3) 注册地：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孟关乡孟关国际汽贸城内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非金融性项目投资。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969,556,062.96
净资产	215,145,285.40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6,514,695.03

13、重庆中汽西南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1998 年 7 月 8 日

(2) 注册资本：21,450 万元

(3) 注册地：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园金渝大道 99 号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89.07%，重庆豪腾实业有限公司 0.93%，重庆尚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

(5) 经营范围：销售汽车（不含九座及以下乘用车）及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橡胶制品；加工汽车配件及摩托车配件（不含发动机）、金属结构件（不含罐体）；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执业）；从事汽车相关业务的咨询及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经营）。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031,775,151.63
净资产	813,901,615.54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81,638,108.54

14、西安广汇汽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10 年 6 月 11 日

(2) 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

(3) 注册地：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6 号南板房 C206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100%

(5)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饰装潢。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591,643,483.22
净资产	1,359,594,665.6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15,426,066.92

15、上海德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8 年 6 月 25 日

(2) 注册资本：240,000 万元

(3) 注册地：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东路 1388 号 19 幢 101 室

(4) 股权结构：广汇有限 100%

(5)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除经纪），汽摩配件、装潢材料、机电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工艺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50,889,502,966.05
净资产	7,096,018,318.88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881,802,870.99

16、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 成立时间：2009 年 4 月 22 日

(2)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3) 注册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水磨沟路 472 号

(4) 股权结构：上海德新 100%

(5) 经营范围：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装潢材料、机电设备、五金交电、日用品、工艺品的销售；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信息的咨询服务；汽车业投资管理及咨询；汽车技术服务咨询；汽车服务管理软件开发、销售及应用；二手车销售业、汽车维修业、汽车保险代理业、汽车及其配件进出口贸易业的投资、咨询服务。

(6)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917,891,665.17
净资产	678,063,277.2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4,801,144.81

17、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11 年 12 月 1 日

(2) 注册资本：216,000 万元

(3) 注册地：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 47 号 1 栋 1 至 6 层

(4) 股权结构：新疆龙泽 23.15%，上海德新 60.18%，广汇有限 16.67%

(5)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摩托车及汽车备件租赁；金融咨询服务（证券投资咨询除外）。

(6)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8,295,020,671.00
净资产	4,871,979,530.68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净利润	388,252,928.61

(二) 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本集团持股比例 (%)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44.00	159,067,075.10	60,304,680.55	309,823,660.86	3,210,254.39
新疆长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40.00	109,909,566.24	33,702,484.58	161,844,565.26	1,534,227.73
南宁康福交通有限公司	城市出租车客运	20.00	102,564,731.83	58,293,731.35	21,915,188.77	3,930,201.40
郑州裕华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35.00	116,938,040.25	32,176,529.50	193,959,184.90	402,543.74
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50.00	64,725,420.62	29,412,171.67	178,037,011.02	3,451,210.96
许昌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45.00	53,748,012.25	23,322,783.13	129,013,216.56	3,226,078.36
河南裕华江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25.00	511,441,893.08	73,293,482.40	546,838,721.66	2,773,001.95
成都新都华星名仕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36.00	40,107,234.71	8,701,803.64	-	-2,246,599.08
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	汽车及配件销售、维修服务	25.00	52,460,451.01	49,738,214.45	14,055,277.93	381,480.60

务有限责 任公司						
-------------	--	--	--	--	--	--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 2015 年 6 月 3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决定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 不进行现金分红, 不转增股本。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5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666,933,785 为基数, 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共计转增 1,833,466,893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500,400,678 股, 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本议案待公司 2015 年中期财务报告完成审计并确认可行后,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 情况	诉讼(仲 裁)涉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进展情 况	诉讼(仲 裁)审理 结果及影 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白建勋	广汇集 团、朱 玉喜、 广汇汽 车			就朱玉喜代白建勋持有广汇汽车股份相关事项，白建勋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向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提起财产损害赔偿诉讼，起诉朱玉喜和广汇集团。原告白建勋诉称，2006 年 8 月，其作为河南裕华的员工，委托朱玉喜代持广汇汽车的 4 万股股份；2010 年 1 月 13 日，朱玉喜和广汇集团采取欺骗手段将其委托朱玉喜代持的广汇汽车股份以每股 3.3 元的价格转让给广汇集团；鉴于 2011 年 4 月广汇汽车以每股 8 元的价格向他人出售股份，其每股损失了 4.7 元，故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其损失 684,955 元。2012 年 7 月 19 日，白建勋追加广汇汽车为被告。	684,955	否	一审判决已出具，被告白建勋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法院驳回一审判决，支持其原审诉讼请求。目前本案处于二审审理阶段。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6 日出具编号为 (2012) 金民一初字第 1938 号的《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驳回白建勋提出的全部诉讼请求。目前本案正处于二审审理阶段。	目前本案正处于二审审理阶段。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如是, 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关联关系
江西益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运通项目	2015年1月1日	264,341,682.78	43,959,581.48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是	是	4.40	不适用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江西运通项目, 系指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 包括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饶新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四十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和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的股权。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王迎曼、焦冉冉	河北众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5年5月31日	19,904,170.52	-151,870.11	88,082.66	否	市场定价	是	是	0.01	全资子公司

3、资产置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置换方名称	置入资产名称	置出资产名称	置换日	资产置换价格	置换产生的损益	置入资产自置入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置入资产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	置出资产自年初起至置出日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置换定价原则	置入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置入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置出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置出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置换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	------

							下的 企业 合并)									
不适 用																

4、企业合并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车辆等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767,800.00	0.00	现金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车辆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54,480.00	0.00	现金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经营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557,766.22	14.87	现金	--	
广汇集团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经营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123,227.18	10.72	现金	--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经营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065,623.32	10.17	现金	--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经营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037,824.85	9.90	现金	-	-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经营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51,180.00	0.49	现金	-	-
广汇集团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融资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925,707.54	0.10	现金	-	-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融资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319,083.21	0.04	现金	-	-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融资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69,420.14	0.01	现金	-	-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它流出	房屋租赁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411,126.04	0.88	现金	-	-
广汇集团	控股股东	其它流入	向本公司提供担保	不适用	不适用	4,621,125,000.00	100	不适用	-	-
合计				/	/	4,630,608,238.5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关联方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公司提供车辆销售、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等商品或服务，预计今后仍将持续该类交易。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因金额不重大，公司独立性未受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因金额不重大，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关联交易的说明					因本公司日常经营中需要银行贷款及承兑汇票等支持公司正常的车辆采购等，并同时需要满足各金融机构对下述子公司的贷款资信等要求，广汇集团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贷款担保，该等担保对公司融资较为有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另外公司部分关联方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因需要采购部分车辆作为经营所需，或者采用向本公司进行车辆					

	的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以满足日常经营所需，该等关联交易均遵从市场定价法则，不存在定价不公允的情形，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	--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	担保	被担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	担保是	担保逾	是否存	是否为	关

方	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保方	金额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起始日	到期日	类型	否已经履行完毕	否逾期	期金额	在反担保	关联方担保	联关系
河南省裕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	2006-11-13	2006-11-13	2016-11-13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分期付款销售客户	27,051.05	不适用	不适用	3年内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未	无	无	无	无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0,051.0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71,979.3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26,681.4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56,732.5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5.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87,911.3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13,754.5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01,665.9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1、于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为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的贷款提供了30,000,000.00元的担保,担保截止日为2016年11月14日。本公司董事认为,被担保方的担保申请均经						

	<p>过本公司严格审批，管理层定期监控可能发生的担保损失，预计于2015年6月30日上述担保不会产生任何重大负债，因此未计提相应的或有负债。</p> <p>2、本公司为客户提供购车分期付款担保业务，根据分期付款协议的规定，购车人以其所购车辆作为抵押的同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于2015年6月30日，由于提供购车分期付款担保业务，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270,510,494.58元。本公司董事认为，被担保方的担保申请均经过本公司严格审批，管理层定期监控可能发生的担保损失，预计于2015年6月30日上述担保不会产生任何重大负债，因此未计提相应的或有负债。</p>
--	--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并在8月3日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于8月24日，2015年广汇汽车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共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9,010,352股，成交金额361,985,556.20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9.04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本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公告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5年8月26日公告。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	盈利预测	广汇集团	广汇集团承诺：广汇汽	2015年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承诺	及补偿		车 2015、2016、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182,952.17 万元、232,406.67 万元和 280,341.23 万元。上述净利润指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与《置入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口径一致，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依法取得的财政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后的净利润。	月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孙广信、广汇集团	承诺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上市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	2015 年 5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支持。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孙广信、广汇集团	承诺将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15年5月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广汇集团 鹰潭锦胜、正	广汇集团承诺：本次交易获得的上	2015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和世通、新疆友源和南宁邕之泉、CGAML、BCIL	<p>市公司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鹰潭锦胜、正和世通、新疆友源和南宁邕之泉承诺：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p>					
--	--	---------------------------	---	--	--	--	--	--

			<p>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CGAML、BCIL 承诺：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发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政</p>					
--	--	--	---	--	--	--	--	--

			府主管部门另有要求，同意按照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调整锁定期。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孙广信、广汇集团	如广汇汽车及其子公司因其拥有和/或租赁的土地和/或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承诺人承诺愿意连带承担广汇汽车及其子公司因前述土地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广汇汽车及其子公司免受损害。	2015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广汇集团、CGAML、鹰潭锦胜、新疆友源、BCIL、南宁邕之泉承诺：本企	2015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业拥有广汇汽车相关权益不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不存在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者行政主管部门冻结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第三方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信托、托管、委托、代持、转让等）。</p> <p>正和世通承诺：本企业拥有广汇有限 28,000 万股股份，本企业拥有该等股份的名义权益和实体权益。本企业已将该等股份质押给第三方，除此之外，该等股份及相关权益不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不存在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者行政主管部门冻结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第三方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信托、托管、委托、代持、</p>					
--	--	--	--	--	--	--	--	--

			转让等)。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汇集团	承诺人承诺, 广汇汽车对外签署的任何担保合同, 在任何时间内给广汇汽车造成的任何损失, 愿按照对广汇汽车的持股比例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保证其利益不受损害。	2015年5月	否	是	不适合	不适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孙广信、广汇集团	如广汇汽车及其下属公司因朱玉喜、沈国明和龙汉维于2010年将其持有的广汇汽车股份转让给广汇集团和/或南宁邕之泉的事宜而被任何第三方要求支付任何费用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承诺人愿意连带承担广汇汽车及其附属公司因前述事宜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	2015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和费用，并使广汇汽车及其下属公司免受损害。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后，公司的基本情况已发生变化，公司新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具体信息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刊登的《广汇汽车关于变更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紧扣主业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保障公司合规经营、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监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均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公司在定期报告编制、非公开发行股票筹划和重大事项决策期间，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协助控股股东做好重大事项停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1,693.3785				331,693.3785	331,693.3785	90.4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964.3000				3,964.3000	3,964.3000	1.08
3、其他内资持股			217,317.9352				217,317.9352	217,317.9352	59.2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2,362.5352				212,362.5352	212,362.5352	57.91
境内自然人			4,955.4000				4,955.4000	4,955.4000	1.35

持股									
4、外资持股			110,411.1433				110,411.1433	110411.1433	30.1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000	100						35,000	9.54
1、人民币普通股	35,000	100						35,000	9.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000	100	331,693.3785				331,693.3785	366,693.3785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变更了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公司向广汇集团等7家交易对手方发行301,960.9785万股股份购买广汇有限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16日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份登记。公司于2015年7月1日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融资事项，公司向国华人寿等8家特定对象发行29,732.4万股股份，共募集资金599,999.8320万元，上述29,732.4万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票已经于2015年6月29日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份登记。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0	133,626.9972	133,626.9972	控股股东的股份在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6.16
CHINA GRAND AUTOMOTIVE (MAURITIUS) LIMITED	0	0	100,716.2776	100,716.2776	境外战略投资者的股份在公司上市后36个月不得转让	2018.6.16
鹰潭市锦胜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0	0	27,709.3604	27,709.3604	该股东为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所获股份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12月不得	2016.6.16
天津正和世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9,893.8997	19,893.8997	同上	2016.6.16
新疆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9,965.4159	9,965.4159	同上	2016.6.16
Blue Chariot Investment Limited	0	0	9,694.8657	9,694.8657	境外战略投资者的股份在公司上市后36个月不得转让	2018.6.16
赵素菲	0	0	4,955.4000	4,955.4000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	2016.6.29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4,448.7000	4,448.7000	同上	2016.6.2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3,964.3000	3,964.3000	同上	2016.6.29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鹏德成长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022.7900	3022.7900	同上	2016.6.29
博时资本—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2973.2000	2,973.2000	同上	2016.6.29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号	0	0	2,973.2000	2,973.2000	同上	2016.6.29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重庆中新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0	0	2,973.2000	2,973.2000	同上	2016.6.2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账户合并)	0	0	4,074.8000	4,074.8000	同上	2016.6.29
合计			331,693.3785	331,693.3785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02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全称)	减	量	(%)	条件股份数 量	股 份 状 态	数量	性质
新疆广汇实业 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33,626.997 2	133,626.997 2	36.4 4	133,626.997 2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CHINA GRAND AUTOMOTIVE (MAURITIUS) LIMITED	100,716.277 6	100,716.277 6	27.4 7	100,716.277 6	无		境外 法人
鹰潭市锦胜投 资有限合伙企 业	27,709.3604	27,709.3604	7.56	27,709.3604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天津正和世通 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9,893.8997	19,893.8997	5.43	19,893.8997	质 押	19,893.899 7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美罗集团有限 公司	-	16,926.5014	4.62	-	质 押	6,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新疆友源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965.4159	9,965.4159	2.72	9,965.4159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Blue Chariot Investment Limited	9,694.8657	9,694.8657	2.64	9,694.8657	无		境外 法人
赵素菲	4,955.4000	4,955.4000	1.35	4,955.4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国华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4,448.7000	4,448.7000	1.21	4,448.70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中国银河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3,964.3000	3,964.3000	1.08	3,964.3000	无		国有 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美罗集团有限公司	16,926.5014	人民币普通股	16,926.601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562.5311	人民币普通股	1,562.531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87.1020	人民币普通股	1,087.102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17.6101	人民币普通股	517.610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424.4992	人民币普通股	424.4992
乌鲁木齐新弘优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399.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42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90.5294	人民币普通股	390.529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 16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9.8388	人民币普通股	389.838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润金 12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4.3189	人民币普通股	304.318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1.2758	人民币普通股	291.27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626.9972	2018.6.16	133,626.9972	36 个月
2	CHINA GRAND AUTOMOTIVE (MAURITIUS) LIMITED	100,716.2776	2018.6.16	100,716.2776	36 个月
3	鹰潭市锦胜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7,709.3604	2016.6.16	27,709.3604	12 个月
4	天津正和世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93.8997	2016.6.16	19,893.8997	12 个月
5	新疆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65.4159	2016.6.16	9,965.4159	12 个月

6	Blue Chariot Investment Limited	9,694.8657	2018.6.16	9,694.8657	36 个月
7	赵素菲	4,955.4000	2016.6.29	4,955.4000	12 个月
8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48.7000	2016.6.29	4,448.7000	12 个月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64.3000	2016.6.29	3,964.3000	12 个月
10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鹏德成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22.7900	2016.6.29	3,022.7900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孙广信
变更日期	2015 年 6 月 1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www.sse.com 2015 年 6 月 18 日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建平	董事, 董事长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蒙志鹏	董事, 总裁	选举	第六届董事会换届改选, 总裁由新一届董事会聘任
唐永锜	董事, 副总裁	选举	第六届董事会换届改选, 副总裁由新一届董事会聘任
孔令江	董事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薛维东	董事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尚勇	董事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沈进军	独立董事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程晓鸣	独立董事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靳庆鲁	独立董事	选举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董事换届改选
李文强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第五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监事会换届改选
罗桂友	监事	选举	第五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监事会换届改选
侯灵昌	职工监事	选举	第五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第六届监事会换届改选
卢翱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周育	副总裁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马赴江	副总裁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王新明	副总裁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王本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
张成海	董事, 董事长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初永坤	董事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于浩	董事, 财务总监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张宁	董事,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王锦霞	独立董事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朱秀娟	独立董事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穆涛	独立董事	离任	第五届董事会期限届满
杨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第五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宗宇安	监事	离任	第五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纪中英	职工监事	离任	第五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李周民	工业总监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唐大勇	运行总监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赵丽红	人力资源总监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朱治宇	行政总监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第九节 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 附后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具体见公司于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李建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27 日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

页码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 6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7 - 8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 - 11
财务报表附注	12 - 160
补充资料	1 - 2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2,298,048,370.77	11,703,826,967.71
应收票据	四(2)	7,400,000.00	84,186,358.31
应收账款	四(5)	1,512,933,794.70	1,153,866,997.40
预付款项	四(7)	3,921,491,356.95	3,677,481,401.31
应收利息	四(4)	1,382,963.39	117,810.68
应收股利	四(3)	2,855,526.73	2,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6)	1,316,143,368.96	813,091,839.91
存货	四(8)	14,387,733,135.32	12,732,850,493.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9)	6,759,299,159.37	6,145,644,682.39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796,259,483.59	777,151,413.85
流动资产合计		41,003,547,159.78	37,090,617,965.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1)	220,924,467.17	5,754,540.77
长期应收款	四(12)	5,771,071,761.27	5,750,687,748.77
长期股权投资	四(13)	213,227,257.99	202,015,033.73
投资性房地产	四(14)	3,419,268.82	3,470,348.08
固定资产	四(15)	7,049,488,861.84	6,182,320,050.82
在建工程	四(16)	760,038,967.20	865,143,595.24
无形资产	四(17)	4,406,133,712.35	4,090,577,806.94
商誉	四(18)	6,789,728,487.52	5,657,467,611.34
长期待摊费用	四(19)	326,103,615.41	322,999,666.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0)	79,096,695.47	81,178,46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1)	1,346,036,719.44	1,237,613,827.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65,269,814.48	24,399,228,690.33
资产总计		67,968,816,974.26	61,489,846,655.43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3)	13,192,175,428.05	10,228,725,283.38
应付票据	四(24)	12,579,486,177.16	15,756,571,853.01
应付账款	四(25)	931,111,410.01	781,893,110.95
预收账款	四(26)	1,112,635,097.75	1,162,620,369.51
应付职工薪酬	四(27)	208,344,495.72	266,076,974.95
应交税费	四(28)	340,609,043.39	378,307,661.17
应付利息	四(29)	525,278,073.12	402,573,914.29
应付股利	四(30)	211,747,921.16	28,721,541.03
其他应付款	四(31)	2,410,343,596.36	1,757,375,221.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2)	8,955,191,283.28	6,488,853,597.56
流动负债合计		40,466,922,526.00	37,251,719,52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3)	2,736,537,090.30	3,262,481,262.27
应付债券	四(34)	3,050,000,000.00	4,1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四(35)	230,217,406.63	218,700,59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0)	591,109,609.75	525,774,103.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6)	66,211,825.01	70,547,026.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4,075,931.69	8,227,502,991.44
负债合计		47,140,998,457.69	45,479,222,518.98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7)	3,666,933,785.00	3,019,609,785.00
资本公积	四(38)	9,994,081,611.31	5,984,643,190.51
其他综合收益	四(39)	41,454.40	(147,992.00)
盈余公积	四(40)	275,441,981.41	275,441,981.41
未分配利润	四(41)	5,966,763,661.22	5,062,828,684.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903,262,493.34	14,342,375,648.94
少数股东权益		924,556,023.23	1,668,248,487.51
股东权益合计		20,827,818,516.57	16,010,624,136.4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7,968,816,974.26	61,489,846,655.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4,000.00	19,473,573.91
应收票据		-	5,830,038.26
应收账款	十八(1)	-	3,400,537.18
预付款项		-	2,046,290.80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3,707,998,320.00	5,929,384.39
存货		-	12,712,201.34
其他流动资产		-	403,979.74
流动资产合计		3,710,572,320.00	49,796,005.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4,980,480.00	214,980,48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25,759,249,974.60	523,730,113.12
投资性房地产		-	19,903,441.80
固定资产		-	362,971,137.86
无形资产		-	31,112,984.40
长期待摊费用		-	395,99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025,026.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74,230,454.60	1,159,119,178.79
资产总计		29,684,802,774.60	1,208,915,184.41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	12,937,971.08
预收账款		-	1,169,589.09
应付职工薪酬		-	56,313.68
应交税费		2,999,999.16	1,216,406.79
其他应付款		28,740,360.36	12,715,653.81
其他流动负债		-	11,818,897.99
流动负债合计		31,740,359.52	39,914,832.4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31,650.55	8,778,990.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09,589,726.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31,650.55	318,368,716.85
负债合计		46,372,010.07	358,283,549.29
股东权益			
股本		3,666,933,785.00	3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664,846,290.79	279,835,630.12
其他综合收益		43,894,951.65	49,747,611.87
盈余公积		36,299,855.93	36,299,855.93
未分配利润		226,455,881.16	134,748,537.20
股东权益合计		29,638,430,764.53	850,631,635.1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9,684,802,774.60	1,208,915,184.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合并	2014 年 合并
一、营业收入	四(42)	43,346,345,528.08	43,581,670,789.54
减：营业成本	四(42)、(47)	(39,205,418,175.91)	(39,874,535,540.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43)	(131,033,361.51)	(111,079,956.21)
销售费用	四(44)、(47)	(1,150,357,104.37)	(1,067,196,516.37)
管理费用	四(45)、(47)	(750,923,485.17)	(711,890,852.16)
财务费用－净额	四(46)	(671,278,134.84)	(485,201,963.12)
资产减值损失	四(49)	(193,228,157.38)	(157,724,608.89)
投资收益	四(48)	26,525,171.33	128,104,916.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10,986,592.52	13,473,623.68
二、营业利润		1,270,632,280.23	1,302,146,268.08
加：营业外收入	四(50)	57,364,052.56	170,482,442.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229,859.84	132,223,534.46
减：营业外支出	四(51)	(55,916,969.82)	(31,466,668.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277,563.41)	(25,406,633.57)
三、利润总额		1,272,079,362.97	1,441,162,041.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52)	(274,072,676.71)	(279,954,774.25)
四、净利润		998,006,686.26	1,161,207,267.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934,977.20	1,051,226,399.48
少数股东损益		94,071,709.06	109,980,868.2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446.40	(80,371.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四(39)	189,446.40	(80,371.40)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8,196,132.66	1,161,126,896.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4,124,423.60	1,051,146,028.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071,709.06	109,980,868.22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3)	0.2942	0.3481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3)	0.2942	0.34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公司	2014 年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25,587,618.62	41,986,518.52
减：营业成本	十八(4)	(11,114,580.18)	(17,983,596.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7,039.87)	(1,000,997.97)
销售费用		(899,955.56)	(293,122.36)
管理费用		(13,471,627.34)	(17,482,739.98)
财务费用-净额		48,623.72	832,825.86
资产减值损失		(1,208,482.38)	(22,504.86)
投资收益	十八(5)	2,265,450.87	3,093,912.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投资收益		2,265,450.87	3,093,912.59
二、营业利润		780,007.88	9,130,295.76
加：营业外收入		106,300,364.15	5,088,856.94
减：营业外支出		-	(22,877.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2,877.19)
三、利润总额		107,080,372.03	14,196,275.51
减：所得税费用		(15,373,028.07)	(827,891.75)
四、净利润		91,707,343.96	13,368,383.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52,660.22)	(29,317,86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854,683.74	(15,949,476.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合并	2014 年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26,043,666.79	49,431,967,10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91,482.4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a)	1,109,355,318.33	886,153,90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2,752,090,467.56</u>	<u>50,318,121,004.4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14,686,143.47)	(47,966,152,769.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2,639,086.10)	(1,445,827,87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4,819,975.25)	(1,049,432,03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b)	(1,760,586,667.52)	(1,496,007,11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6,022,731,872.34)</u>	<u>(51,957,419,788.42)</u>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5)(a)	<u>(3,270,641,404.78)</u>	<u>(1,639,298,783.99)</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576,3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0,366,604.45	12,764,69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291,032.74	450,095,317.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四(55)(b)	18,904,170.52	29,397,238.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c)	10,748,021,363.75	1,563,691,099.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117,159,471.46</u>	<u>2,055,948,345.69</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所支付的现金		(846,905,814.85)	(925,177,462.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四(55)(b)	(719,727,193.56)	(170,377,354.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d)	(8,464,752,057.30)	(1,015,423,10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031,385,065.71)</u>	<u>(2,110,977,918.87)</u>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85,774,405.75</u>	<u>(55,029,573.18)</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55)(c)	5,894,998,32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14,079,663.26	8,516,336,811.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e)	85,439,973.9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194,517,957.18</u>	<u>9,016,336,811.91</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74,293,440.38)	(8,910,559,328.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4,705,880.64)	(687,277,280.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621,192.77)	(115,830,059.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f)	(2,539,635,494.09)	(77,132,916.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378,634,815.11)</u>	<u>(9,674,969,526.06)</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815,883,142.07</u>	<u>(658,632,714.15)</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a)	2,631,016,143.04	(2,352,961,071.32)
		<u>4,705,419,419.00</u>	<u>5,655,434,823.28</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d)	<u>7,336,435,562.04</u>	<u>3,302,473,751.9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年 公司	2014年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92,067.77	52,557,040.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7,010.92	39,939,23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419,078.69</u>	<u>92,496,272.78</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7,520.56)	(7,209,647.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25,640.51)	(9,674,65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3,382.13)	(9,840,519.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13,145.55)	(41,089,14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9,869,688.75)</u>	<u>(67,813,967.61)</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450,610.06)</u>	<u>24,682,305.1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471,0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u>52,471,530.0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24,489.00)	(3,471,01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2,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522,794.8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902,447,283.85)</u>	<u>(3,471,014.00)</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902,447,283.85)</u>	<u>49,000,516.00</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9,998,32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889,998,320.00</u>	<u>-</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5,64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u>	<u>(805,646.67)</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889,998,320.00</u>	<u>(805,646.6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73,573.91	105,392,105.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574,000.00</u>	<u>178,269,279.5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14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u>3,019,609,785.00</u>	<u>6,005,206,825.26</u>	<u>(451,776.00)</u>	<u>154,930,968.22</u>	<u>4,272,761,150.74</u>	<u>1,611,113,800.85</u>	<u>15,063,170,754.07</u>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051,226,399.48	109,980,868.22	1,161,207,267.70
其他综合收益		-	-	(80,371.40)	-	-	-	(80,371.4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u>-</u>	<u>-</u>	<u>(80,371.40)</u>	<u>-</u>	<u>1,051,226,399.48</u>	<u>109,980,868.22</u>	<u>1,161,126,896.30</u>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		-	-	-	-	-	(932,477.54)	(932,477.54)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74,068,000.00)	(74,068,000.00)
其他		-	(20,563,634.75)	-	-	-	(15,436,365.25)	(36,000,000.00)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u>3,019,609,785.00</u>	<u>5,984,643,190.51</u>	<u>(532,147.40)</u>	<u>154,930,968.22</u>	<u>5,323,987,550.22</u>	<u>1,630,657,826.28</u>	<u>16,113,297,172.83</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15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u>3,019,609,785.00</u>	<u>5,984,643,190.51</u>	<u>(147,992.00)</u>	<u>275,441,981.41</u>	<u>5,062,828,684.02</u>	<u>1,668,248,487.51</u>	<u>16,010,624,136.45</u>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903,934,977.20	94,071,709.06	998,006,686.26
其他综合收益		-	-	189,446.40	-	-	-	189,446.4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u>-</u>	<u>-</u>	<u>189,446.40</u>	<u>-</u>	<u>903,934,977.20</u>	<u>94,071,709.06</u>	<u>998,196,132.66</u>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297,324,000.00	5,560,933,960.48	-	-	-	5,000,000.00	5,863,257,960.48
其他		350,000,000.00	(147,077,170.55)	-	-	-	4,556,142.19	207,478,971.64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2,238,684.66)	(22,238,684.66)
其他		-	(1,404,418,369.13)	-	-	-	(825,081,630.87)	(2,229,500,0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u>3,666,933,785.00</u>	<u>9,994,081,611.31</u>	<u>41,454.40</u>	<u>275,441,981.41</u>	<u>5,966,763,661.22</u>	<u>924,556,023.23</u>	<u>20,827,818,516.5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u>350,000,000.00</u>	<u>279,835,630.12</u>	<u>54,954,813.87</u>	<u>33,566,415.68</u>	<u>125,971,074.97</u>	<u>844,327,934.64</u>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3,368,383.76	13,368,383.76
其他综合收益	-	-	(29,317,860.00)	-	-	(29,317,860.0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u>-</u>	<u>-</u>	<u>(29,317,860.00)</u>	<u>-</u>	<u>13,368,383.76</u>	<u>(15,949,476.24)</u>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5,823,500.00)	(15,823,500.00)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u>350,000,000.00</u>	<u>279,835,630.12</u>	<u>25,636,953.87</u>	<u>33,566,415.68</u>	<u>123,515,958.73</u>	<u>812,554,958.40</u>
2015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u>350,000,000.00</u>	<u>279,835,630.12</u>	<u>49,747,611.87</u>	<u>36,299,855.93</u>	<u>134,748,537.20</u>	<u>850,631,635.12</u>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91,707,343.96	91,707,343.96
其他综合收益	-	-	(5,852,660.22)	-	-	(5,852,660.2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u>-</u>	<u>-</u>	<u>(5,852,660.22)</u>	<u>-</u>	<u>91,707,343.96</u>	<u>85,854,683.74</u>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297,324,000.00	5,560,933,960.48	-	-	-	5,858,257,960.48
其他	3,019,609,785.00	19,824,076,700.19	-	-	-	22,843,686,485.19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u>3,666,933,785.00</u>	<u>25,664,846,290.79</u>	<u>43,894,951.65</u>	<u>36,299,855.93</u>	<u>226,455,881.16</u>	<u>29,638,430,764.5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原“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依据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大连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大政[1999]115 号)，由大连医药集团公司(后变更为“美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罗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凯飞高技术发展中心(后改制为“大连凯飞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斯曼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大连保税区德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和大连唐兴汽车维修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7 月 30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设立时，美罗集团以其全资附属企业之权益性资本作为出资投入，经大连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经财政部“财评字(1999)332 号”函确认，评估基准日 1999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9,720.50 万元。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大国资企字(1999)43 号”文件批准，按 75%的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 7,290 万股，由美罗集团持有；其他 4 家发起人分别以现金投入，同比例折为法人股共 210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2000]132 号”文核准，本公司已于 2000 年 10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网发行了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流通股于 2000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5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截至 2006 年 5 月 31 日止五个月期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列示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向方案实施之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913043478 股，并派现金 0.068938504 元(含税)。总计送出股数 2,200 万股，现金 792,792.80 元。非流通股股东以应得的现金和股票作为股改对价支付给流通股股东，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实际可获得 5.5 股，总股本变更为 13,700 万股。

经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大连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441 号)的批准，本公司向控股股东美罗集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800 万股，用于收购美罗集团持有的大连美罗中药厂有限公司 96.4%股权。本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 17,5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17,500 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总股本变更为 35,000 万股。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签订<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公司进行一系列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是：

(1) 资产置换

于 2015 年 6 月，本公司以其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 年 6 月 30 日)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及其相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与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China Grand Automotive (Mauritius) Limited(以下简称“CGAML”)、鹰潭市锦胜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鹰潭锦胜”)、天津正和世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正和世通”)、新疆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友源”)、Blue Chariot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BCIL”)及南宁邕之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宁邕之泉”)分别持有的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4.2531%、33.3541%、9.1765%、6.5882%、3.3002%、3.2106%以及 0.1173%的股权进行置换。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于 2015 年 6 月，对于上述置换的差额部分，本公司向广汇集团、CGAML、鹰潭锦胜、正和世通、新疆友源、BCIL 及南宁邕之泉按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56 元，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增股本 3,019,609,785 股，股份价值与股本之间的差异 19,808,640,189.60 元确认为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总股本变更为 3,369,609,785 股，广汇集团、CGAML、鹰潭锦胜、正和世通、美罗集团以及其他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 39.65%、29.89%、8.22%、5.90%、5.02%以及 11.32%的股权。

于 2015 年 6 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 297,324,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每股发行价格为 20.18 元，募集资金总额 5,999,998,320.00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3)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总股本变更为 3,666,933,785 股，广汇集团、CGAML、鹰潭锦胜、正和世通、美罗集团及其他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 36.44%、27.47%、7.56%、5.43%、4.62%以及 18.48%的股权。

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经商务部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原则同意并出具了《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的批复》(商资批[2015]280 号)，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6 月 2 日核准并出具了《关于核准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23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进口汽车品牌销售、汽车及配件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保险代理、汽车及配件进出口的项目开发、汽车装饰装潢、汽车租赁及汽车信息咨询等业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2)及(4)，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3)。

广汇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1))、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7))、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3))、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9))、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估计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及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因此，本公司遵从以下所述原则编制本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 (a)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会计上购买方(法律上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的延续，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以其在本次重组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 (b) 本公司(法律上的母公司)保留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重组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与本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本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不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 (c)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本，反映法律上子公司重组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以及本次重组过程中新发行股份的金额。
- (d)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金融资产分类(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将部分汽车消费类应收款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持有部分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运用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下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当本集团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集团面临的风险水平，即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生产厂家保证金组合	所有应收生产厂家保证金
应收关联方组合	所有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
应收子公司组合	所有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
融资租赁业务应收组合	所有由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长期应收款
其他款项	短期应收款项中除生产厂家保证金及应收关联方外的其他款项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生产厂家保证金组合	依据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不计提
应收关联方组合	依据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不计提
应收子公司组合	依据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不计提
融资租赁业务应收组合	依据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按一定比例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三个月内	-	-
三个月至一年	3%	3%
一到二年	8%	8%
二到三年	15%	15%
三到四年	30%	30%
四到五年	50%	50%
五年以上	100%	1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以及劳务成本，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库存商品主要包括整车和配件(包括零部件和装饰装潢件)，整车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配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及其他税金。劳务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5%	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5%	2.38%至 9.50%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至 19.00%
办公设备	3-5 年	5%	19.00%至 31.67%
电子设备	3-5 年	5%	19.00%至 31.67%
运输设备	6-8 年	5%	11.88%至 15.8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二(26)(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续)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以及外购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按土地使用权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

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是在企业合并过程中确认的无形资产，系本集团由于承接被收购单位的品牌汽车零售业务并获得了该品牌厂商授权的特许经营权。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以收购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并按其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c) 外购软件

外购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按预计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从事品牌汽车零售业务，当本集团向消费者完成车辆交付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随之转移，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因此本集团在此时确认商品的销售收入。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汽车维修、佣金代理等服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续)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包括融资租赁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b) 融资租赁 – 承租人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c) 融资租赁 – 出租人

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收款额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收款列示。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集团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四(19))。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可能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后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可能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分别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ii) 应收款项减值

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该些估计主要根据客户的信用状况、历史经验等作出，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可能不同，而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v) 存货可变现净值

存货可变现净值为一般业务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这些估计主要根据当时市况及过往经验作出，并会因技术革新、客户喜好及竞争对手面对市况转变所采取行动不同而产生重大差异。管理层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该等估计。

(v)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或预计受益期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的预计净残值及预计使用寿命作出了估计。该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功能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预计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的估计时，本集团将增加折旧及摊销费用。

(vi) 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将估计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的可使用年限，以及因而产生的相关摊销费用。这些估计是基于同行业性质及品牌类似的厂商授权特许经营权的实际使用年限来确定的。如果实际使用年限短于先前估计的年限，将会增加摊销费用，也可能将导致无形资产闲置、落后而发生的减值。实际经济年限可能与估计的不同。如果无形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与原先的估计有所不同，摊销费用将会发生改变。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7%或 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1%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性租赁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的若干子公司经营地位于中国西部地区，这些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鼓励类产业项目，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的规定，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管理实施办法》及《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属于审批类减免税优惠的范畴，第一年须报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第二年及以后年度实行备案管理。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已经获取审批以及备案的税收优惠如下：

- (1) 根据重庆市商业委员会出具的《国家鼓励类产业确认书》，同意重庆星顺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丰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骊业汽车有限公司、重庆尚博汽车有限公司、重庆市渝高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重庆西南富豪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本色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当代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都灵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韩亚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凯旋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美凯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重庆盛驰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福星汽车有限公司、重庆中豪汽车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重庆市北部新区国家税务局对 2015 年 5 月 21 日《税务事项通知书》的回复，同意重庆博众辉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华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卓群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中汽西南思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确认书》，同意重庆中汽沪通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捷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征收。

- (2)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事项确认书》(南经国税确字[2015]4 号)，广西弘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缴纳。
- (3)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申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申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4)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和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2 年 5 月 31 日出具的 2012 年第 11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告知书，广西弘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1 年度至 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根据 2012 年 5 月 31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2 年第 10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告知书，广西弘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1 年度至 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15 年 5 月 6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桂地税直所得审字[2015]46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审核确认决定书，广西弘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根据 2012 年 5 月 31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2 年第 12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告知书，广西弘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1 年度至 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15 年 5 月 6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桂地税直所得审字[2015]48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审核确认决定书，广西弘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裕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9)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1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10) 根据四川省绵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5 月 28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绵阳市新川西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至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2) 根据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4 日南经国税确字[2015]5 号《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广西弘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税率缴纳。

(13) 根据乌鲁木齐水磨沟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福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缴纳。

(14)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今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缴纳。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今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缴纳。

(15)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登记表的，同意四川申蓉泓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6)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天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缴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17)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金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之产业目录的规定，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缴纳。

(18) 根据乌鲁木齐新市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汇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缴纳。

根据乌鲁木齐新市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6 月 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汇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享受 2015 年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税收优惠政策。

(19)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9 日南江国税确字[2015]1 号《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广西冠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缴纳。

(20)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南经国税确字[2015]6 号《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广西弘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缴纳。

(21)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天汇华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版》"鼓励类"第三十三条“商贸服务业”第 5 款“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的内容项目之规定，备案享受企业所得税 2014 年度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缴纳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新疆天汇华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缴纳。

(22)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广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暂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3)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9 日南江国税确字[2015]6 号《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广西弘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缴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24) 根据 2012 年 5 月 31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2 年第 9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告知书，广西弘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1 年度至 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15 年 4 月 2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审核确认决定书》(桂地税直所得审字[2015]22 号)，广西弘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5) 根据 2014 年 3 月 20 日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天中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 (26)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天汇华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缴纳。

- (27)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华通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华通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 (28)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泓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暂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9)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东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 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30)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贺兰县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备案通知书》，同意宁夏福立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完成登记备案。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宁夏福立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 (31) 柳州市城中区地方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审核确认决定书》(柳地税城所得审字[2015]2 号)，柳州市桂鹏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税率缴纳。

- (32) 根据乌鲁木齐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中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第三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鼓励类”第三十三条“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的内容项目之规定，享受 2014 年所得税西部大开发减按 15%缴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33)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17 日出具的地税减免备字 [2013]第 011 号《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同意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本部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总机构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及西部地区分支机构 39 家即：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嘉峪关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白银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庆阳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张掖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钦州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安顺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乌海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包头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伊犁分公司、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暂按照 15% 税率缴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33)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经济区地税函 [2015]1 号《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税局关于对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通知》，同意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总公司和西部地区分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至 2020 年备案后执行。西部地区分公司包括：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延吉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攀枝花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乌海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钦州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安顺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嘉峪关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酒泉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白银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庆阳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金昌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张掖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经济开发区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公司、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伊犁分公司。

(34)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圣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5)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宁夏奥立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2 月 11 日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宁夏奥立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36) 根据 2012 年 6 月 4 日新疆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对乌鲁木齐新市区地方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审批表，对新疆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12 年 6 月 4 日新疆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对乌鲁木齐新市区地方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审批表，对新疆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37)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德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 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 (38) 根据乌鲁木齐新市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8 日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捷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缴纳。

- (39)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3 号)，广西弘德腾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缴纳。

- (40) 根据乌鲁木齐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乌鲁木齐华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根据乌鲁木齐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乌鲁木齐华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根据乌鲁木齐高新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乌鲁木齐华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41)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1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北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南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3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华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遵义市汇川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遵义乾通沪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遵义市汇川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08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遵义乾通沪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遵义市汇川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遵义乾通东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遵义乾通东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遵义市汇川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遵义分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遵义市汇川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遵义分公司 2015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贵阳市花溪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3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贵州乾通汽车进出口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税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42)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四川申蓉广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3)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成都申科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4)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四川申蓉泓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5 日批复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新都国税通[2015]295 号)，同意四川申蓉泓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5)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泓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6)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四川申蓉泓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泓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7)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四川申蓉泓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泓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48)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四川申蓉瑞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瑞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49) 根据四川省国家税务局财税[2011]58 号文件批复同意四川申蓉雅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减免条件，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雅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50)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常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51)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九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52)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成都申蓉兴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53)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宇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54)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泓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55)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四川申蓉泓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56)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四川申蓉顺通达商贸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7) 根据四川省宜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表，同意宜宾申蓉裕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税局 2015 年 4 月 9 日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宜宾申蓉裕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8) 根据四川省宜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表，同意宜宾申蓉顺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2020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税局 2015 年 4 月 10 日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宜宾申蓉顺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9) 根据四川省宜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表，同意宜宾申蓉致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1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四川省宜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9 日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宜宾申蓉致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0) 根据四川省宜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表，同意宜宾申蓉汽车有限公司 2011 至 2020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四川省宜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9 日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年审)表，同意宜宾申蓉汽车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1) 根据四川省宜宾市地方税务局第一直属税务分局 2015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宜地税一直通[2015]10 号)，宜宾申蓉四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征收。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62) 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8 月 28 日对宁夏上陵迈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缴纳的《税收优惠申请审批表》的回复，宁夏上陵迈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

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项目备案表》，宁夏上陵迈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

- (63) 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8 月 28 日对宁夏银川上陵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缴纳的《税收优惠申请审批表》的回复，宁夏银川上陵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

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项目备案表》，宁夏银川上陵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 (64)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贺国税备字[2014]第(284)号)《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同意宁夏天利新华夏汽车连锁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完成登记备案。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宁夏天利新华夏汽车连锁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完成登记备案。

- (65)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同意宁夏亚飞风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同意宁夏亚飞风立汽车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征收。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66)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7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同意银川天银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完成登记备案。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同意银川天银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完成登记备案。

- (67)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同意宁夏万易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完成登记备案。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宁夏万易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完成登记备案。

- (68)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同意宁夏佳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完成登记备案。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1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宁夏佳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并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完成登记备案。

- (69) 根据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克拉玛依天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70) 根据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71)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金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 (72) 根据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上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73) 根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地方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新疆今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74) 根据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美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75)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5 月 1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华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76) 根据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永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77) 根据乌鲁木齐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骏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78)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申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79)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新疆天汇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80) 根据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福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81) 根据乌鲁木齐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8 月 28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华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82)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南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83)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永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84)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腾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85) 根据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巴州华通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86) 根据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地方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新疆军工进口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汽车服务分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87)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1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88) 根据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巴州天枢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89) 根据伊宁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并于 2014 年 9 月 2 日重新修改并登记，同意新疆天枢德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伊宁市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枢德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90)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阿克苏天汇华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缴纳。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1 月 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阿克苏天汇华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 (91) 根据伊宁市地方税务局 2014 年 1 月 14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伊犁申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地方税务局 2015 年 8 月 21 日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伊犁申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92) 根据哈密地区石油新城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新疆天汇华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93)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5 月 1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表》，同意新疆天汇华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94) 根据哈密地区石油新城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哈密华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95) 根据乌鲁木齐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3 月 2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笑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96)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9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阿克苏天枢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2 月 1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阿克苏天枢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97) 根据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2013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库尔勒安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98)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7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企业所得税。

- (99)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2 号)，同意广西弘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00)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11 号)，同意广西弘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01)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8 号)，同意广西弘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02)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9 号)，同意广西弘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03)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4 号)，同意广西弘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104)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10 号)，同意广西弘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5)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12 号)，同意广西弘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6)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确字[2015]7 号)，同意广西弘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7)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经国税确字[2015]1 号)，同意广西弘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江南国税备字[2015]5 号)，同意广西弘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8)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经国税备字[2015]3 号)，同意广西弘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9) 根据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南高国税确字[2015]1 号)《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同意广西华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0) 根据南宁市兴宁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兴国税确字[2015]1 号)，同意广西瑞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1) 根据南宁市兴宁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兴国税确字[2015]4 号)，同意广西弘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2) 根据南宁市兴宁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兴国税审字[2015]3 号)，同意广西弘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113) 根据南宁市兴宁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兴国税审字[2015]7 号)，同意广西弘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14) 根据南宁市兴宁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南兴国税审字[2015]5 号)，同意广西福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15) 根据玉林市玉州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玉区国税确字[2015]1 号)，同意广西玉林市弘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16) 根据玉林市玉州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玉区国税确字[2015]3 号)，同意玉林市弘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17) 根据玉林市玉州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玉区国税确字[2015]021 号)，同意玉林市晟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18) 根据玉林市玉州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6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玉区国税确字[2015]46 号)，同意玉林市弘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19) 根据玉林市玉州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玉区国税确字[2015]2 号)，同意玉林市弘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0) 根据玉林市玉州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玉区国税确字[2015]4 号)，同意玉林市弘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1) 根据贵港市港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港北国税确字[2015]3 号)，同意贵港市弘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2) 根据贵港市港北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港北国税审字[2015]2 号)，同意贵港市华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123) 根据柳州市城中区地方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审核确定决定书》(柳地税城所得审字(2015)1 号)，同意柳州盈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4) 根据柳州市鱼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鱼峰国税(备、确)字[034]号)，同意柳州华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5) 根据柳州市鱼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柳市鱼峰国税确字[2015]032 号)，同意柳州市华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6) 根据柳州市鱼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柳市鱼峰国税确字[2015]033 号)，同意柳州市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7) 根据柳州市鱼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5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鱼峰国税(备、确)字[031]号)，同意柳州市华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8) 根据灵山县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灵国税审字[2015]2 号)，同意桂林弘狮诚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29) 根据灵山县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灵国税确字[2015]1 号)，同意桂林弘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0) 根据金城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同意河池市弘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1) 根据百色市右江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8 日作出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百右国税审字[2015]第 9 号)，同意百色市桂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2) 根据北海市海城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同意北海弘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 (133) 根据海城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确认通知书》，同意北海弘通利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4)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对《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事前备案登记书》的回复，同意内蒙古伍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亿阳汇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亿阳汇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5)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新城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报告表》，同意内蒙古众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6)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企业所得税税率问题的通知(藏政发[2011]14号)，同意西藏广汇华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在 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继续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137) 根据金城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审核确认决定书(金城江区国税确字[2015]2 号)，同意广西弘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河池分公司 2014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138) 根据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乌鲁木齐国奥和成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39)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汇华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140)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阿克苏骏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温宿县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阿克苏骏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b)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141) 根据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东地税通[2014]008 号)，同意青海省西宁机动车安全检测中心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地方税务局于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同意青海省西宁机动车安全检测中心 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2) 根据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乌鲁木齐天汇博望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3) 根据哈密地区石油新坡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新疆天池华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4) 根据柳州市鱼峰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5 日出具的《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鱼峰国税(备、确)字[035]号)，同意柳州弘耀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5) 根据河池市金城江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14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金城江国税审字[2015]2 号)，同意河池市弘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6) 根据贵港市港北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22 日出具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事项审核确认通知书》(港北国税审字[2015]1 号)，同意贵港市弘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7) 根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国家税务局 2015 年 5 月 11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同意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849,534.64	8,843,932.43
银行存款	7,323,586,027.40	4,696,575,487.80
其他货币资金	4,961,612,808.73	6,998,407,547.48
	<u>12,298,048,370.77</u>	<u>11,703,826,967.71</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4,578,834,460.19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质押给银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票据保证金(附注四(24))；人民币 344,325,692.05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附注四(23)、(33))；人民币 3,901,134.48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按揭付款所存入银行的保证金；人民币 34,551,522.01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对应的监管账户中尚未支付给信托产品认购人的本息。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665,862,237.79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质押给银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票据保证金(附注四(24))；人民币 290,559,704.98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附注四(23)、(33))；人民币 4,233,574.55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按揭付款所存入银行的保证金；人民币 37,752,030.16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本集团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对应的监管账户中尚未支付给信托产品认购人的本息。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有人民币 35,000,000.00 元的定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年利率 2.46%，存款期限 1 个月(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应收票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7,400,000.00</u>	<u>84,186,358.31</u>

(a)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股利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桂林弘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	-
桂林弘帆桂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20,000.00	-
新疆长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2,400,000.00
其他	35,526.73	-
	<u>2,855,526.73</u>	<u>2,400,000.00</u>

(4) 应收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u>1,382,963.39</u>	<u>117,810.68</u>

(5) 应收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527,783,061.59	1,167,218,053.94
减：坏账准备	(14,849,266.89)	(13,351,056.54)
	<u>1,512,933,794.70</u>	<u>1,153,866,997.4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472,350,131.76	1,117,048,397.63
一到二年	36,902,836.98	35,927,186.94
二到三年	10,266,282.39	7,277,518.99
三年以上	8,263,810.46	6,964,950.38
	<u>1,527,783,061.59</u>	<u>1,167,218,053.94</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7,094,125.65	99.30%	(12,023,814.43)	0.79%	1,158,842,361.61	99.28%	(10,055,363.94)	0.87%
组合 2：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7,863,483.48	0.52%	-	-	5,079,999.73	0.44%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提坏账准备	2,825,452.46	0.18%	(2,825,452.46)	100.00%	3,295,692.60	0.28%	(3,295,692.60)	100.00%
	<u>1,527,783,061.59</u>	<u>100.00%</u>	<u>(14,849,266.89)</u>		<u>1,167,218,053.94</u>	<u>100.00%</u>	<u>(13,351,056.54)</u>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464,617,434.51	(3,800,191.25)	0.26%	1,113,613,195.95	(2,600,256.73)	0.23%
一到二年	36,181,389.89	(2,894,511.19)	8.00%	34,465,001.51	(2,757,200.12)	8.00%
二到三年	8,972,797.61	(1,345,919.64)	15.00%	4,478,972.71	(671,845.92)	15.00%
三年以上	7,322,503.64	(3,983,192.35)	54.40%	6,285,191.44	(4,026,061.17)	64.06%
	<u>1,517,094,125.65</u>	<u>(12,023,814.43)</u>		<u>1,158,842,361.61</u>	<u>(10,055,363.94)</u>	

(d)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639,451.08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442,470.64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e)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834,802.20 元，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 1	保险理赔	234,91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应收账款 2	保险理赔	115,374.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应收账款 3	维修款	95,20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应收账款 4	维修款	80,00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应收账款 5	二手车置换款	50,00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其他		259,318.20			
		<u>834,802.20</u>			

(f)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81,587,756.52</u>	-	11.89%

(g)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 年度：无)

(6)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其他各类保证金	141,808,990.43	141,444,248.38
生产厂家保证金	263,448,121.15	203,668,788.76
代垫款项	157,243,320.40	37,022,645.31
员工借款	54,905,009.24	34,377,325.37
应收关联方款项	80,540,129.82	83,681,330.90
其他	646,072,916.33	337,306,419.58
	<u>1,344,018,487.37</u>	<u>837,500,758.30</u>
减：坏账准备	(27,875,118.41)	(24,408,918.39)
	<u>1,316,143,368.96</u>	<u>813,091,839.91</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68,530,099.99	684,652,494.68
一到二年	62,740,605.69	63,226,551.48
二到三年	47,478,913.52	31,179,496.36
三年以上	65,268,868.17	58,442,215.78
	<u>1,344,018,487.37</u>	<u>837,500,758.3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182,650.15	0.16%	(2,182,650.15)	100.00%	2,182,650.15	0.26%	(2,182,650.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2,106,790.03	73.08%	(15,826,478.61)	1.61%	540,263,057.26	64.51%	(14,521,337.01)	2.69%
组合 2：生产厂家保证金	263,448,121.15	19.60%	-	-	203,668,788.76	24.32%	-	-
组合 3：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86,414,936.39	6.43%	-	-	83,681,330.90	9.9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9,865,989.65	0.73%	(9,865,989.65)	100.00%	7,704,931.23	0.92%	(7,704,931.23)	100.00%
	<u>1,344,018,487.37</u>	<u>100.00%</u>	<u>(27,875,118.41)</u>		<u>837,500,758.30</u>	<u>100.00%</u>	<u>(24,408,918.39)</u>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u>2,182,650.15</u>	<u>(2,182,650.15)</u>	100%	无法收回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922,234,243.91	(3,190,865.33)	0.35%	485,804,745.26	(2,421,873.06)	0.50%
一到二年	19,488,893.24	(1,559,111.46)	8.00%	16,123,561.13	(1,289,884.89)	8.00%
二到三年	13,775,996.82	(2,066,399.52)	15.00%	11,920,292.75	(1,788,043.91)	15.00%
三年以上	26,607,656.06	(9,010,102.30)	33.86%	26,414,458.12	(9,021,535.15)	34.15%
	<u>982,106,790.03</u>	<u>(15,826,478.61)</u>		<u>540,263,057.26</u>	<u>(14,521,337.01)</u>	

(e)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3,315,770.83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781,706.82 元。

(f)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752,722.00 元，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 1	往来款	432,32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其他应收款 2	往来款	364,999.72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其他应收款 3	往来款	261,835.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其他应收款 4	往来款	109,866.56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其他		583,700.72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u>1,752,722.00</u>			

(g)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	土地款	89,746,385.00	1 年以内	6.68%	-
其他应收款 2	代垫款项	53,597,476.29	1 年以内	3.99%	(1,607,924.29)
其他应收款 3	关联方往来	36,403,452.40	1 年以内	2.71%	-
其他应收款 4	关联方往来	27,146,307.05	1 年以内	2.02%	-
其他应收款 5	补贴款	26,271,534.02	1 年以内	1.95%	-
		<u>233,165,154.76</u>		<u>17.35%</u>	<u>(1,607,924.29)</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3,898,380,813.69	99.41%	3,663,352,773.10	99.62%
一到二年	23,110,543.26	0.59%	14,128,628.21	0.38%
	<u>3,921,491,356.95</u>	<u>100.00%</u>	<u>3,677,481,401.31</u>	<u>100.00%</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3,110,543.2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4,128,628.21)，主要为预付整车及零部件款项。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609,302,496.49</u>	<u>41.04%</u>

(8)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212,906,350.22	-	1,212,906,350.22	1,181,132,702.09	-	1,181,132,702.09
库存商品	13,182,197,334.00	(58,059,344.59)	13,124,137,989.41	11,542,881,518.67	(39,713,790.13)	11,503,167,728.54
周转材料	2,606,324.83	-	2,606,324.83	1,450,881.82	-	1,450,881.82
劳务成本	48,082,470.86	-	48,082,470.86	47,099,181.09	-	47,099,181.09
	<u>14,445,792,479.91</u>	<u>(58,059,344.59)</u>	<u>14,387,733,135.32</u>	<u>12,772,564,283.67</u>	<u>(39,713,790.13)</u>	<u>12,732,850,493.54</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4 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6 月 30 日
库存商品	<u>(39,713,790.13)</u>	<u>(59,252,464.93)</u>	-	<u>40,906,910.47</u>	<u>(58,059,344.59)</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的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后出售
劳务成本		不适用
周转材料		不适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8,324,333,111.77	7,624,850,789.5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总额	102,999,000.00	80,439,973.92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融资租赁	(1,577,295,387.69)	(1,499,119,809.47)
未确认融资收益-其他	(1,622,827.66)	(1,789,990.80)
减：坏账准备	(89,114,737.05)	(58,736,280.76)
	<u>6,759,299,159.37</u>	<u>6,145,644,682.39</u>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或预缴税金	724,959,483.59	647,151,413.85
委托贷款	71,000,000.00	130,000,000.00
理财产品	300,000.00	-
	<u>796,259,483.59</u>	<u>777,151,413.85</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216,064,534.40</u>	<u>894,608.00</u>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7,495,307.04</u>	<u>7,495,307.04</u>
减：减值准备	<u>(2,635,374.27)</u>	<u>(2,635,374.27)</u>
	<u>220,924,467.17</u>	<u>5,754,540.77</u>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u>220,924,467.17</u>	<u>5,754,540.77</u>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216,064,534.40	894,608.00
—成本	216,023,080.00	1,042,6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1,454.40	(147,992.00)
—累计计提减值	-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期 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成本						
——河南创兴实业有限公司	2,035,374.27	-	-	2,035,374.27	9.00%	-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301.00	-	-	1,030,301.00	<1.00%	-
——上海大众汽车郑州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	-	-	600,000.00	13.30%	-
——广西旧机动车交易有限公司	357,000.00	-	-	357,000.00	18.00%	-
——国开行广西分行信托公司	300,000.00	-	-	300,000.00	<1.00%	-
——广西金诚信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20.00%	-
——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20.00%	-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756.15	-	-	101,756.15	<1.00%	16,026.60
——其他	2,670,875.62	-	-	2,670,875.62		
	<u>7,495,307.04</u>	<u>-</u>	<u>-</u>	<u>7,495,307.04</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减值准备						
——河南创兴实业有限公司	(2,035,374.27)	-	-	(2,035,374.27)		
——上海大众汽车郑州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	-	-	(600,000.00)		
	<u>(2,635,374.27)</u>	<u>-</u>	<u>-</u>	<u>(2,635,374.27)</u>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其中：其他 综合收益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 允价值转回	2015 年 6 月 30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635,374.27)	-	-	-	不适用	(2,635,374.27)

(c)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 总额	6,284,165,300.36	6,328,641,715.73
其他长期应收款 - 总额	386,847,142.18	440,061,922.43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 融资租赁	(770,372,130.84)	(861,519,835.49)
未确认融资收益-其他	(83,589,222.45)	(106,543,952.95)
减：坏账准备	(45,979,327.98)	(49,952,100.95)
	<u>5,771,071,761.27</u>	<u>5,750,687,748.77</u>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账面价值为 2,641,137,864.59 元、904,256,034.00 元、509,060,261.00 元、1,267,216,937.88 元和 1,010,806,607.72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分别作为 1,813,000,000.00 元、805,000,000.00 元、454,000,000.00 元、1,028,000,000.00 元和 900,000,000.00 元和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附注四(32))的基础资产。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4,627,165,592.84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作为 1,353,493,041.14 元短期借款(附注四(23))、2,290,635,461.4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2))及 983,037,090.30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33))的质押物。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4,953,826,704.27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和 103,600,000.00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附注四(1))分别作为 29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附注四(23))、2,921,845,442.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2))及 1,741,981,262.27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33))的质押物。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75,801,694.47	70,956,066.88
联营企业(b)	137,425,563.52	131,058,966.8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213,227,257.99</u>	<u>202,015,033.73</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 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4,092,817.18	-	-	1,243,967.60	-	-	-	-	-	25,336,784.78	-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444,379.68	-	-	1,654,199.48	-	-	-	-	-	19,098,579.16	-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326,179.36	-	-	819,916.06	-	-	-	-	-	16,146,095.42	-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092,690.66	-	-	1,127,544.45	-	-	-	-	-	15,220,235.11	-
	<u>70,956,066.88</u>	-	-	<u>4,845,627.59</u>	-	-	-	-	-	<u>75,801,694.47</u>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5,121,547.51	-	-	1,412,511.93	-	-	-	-	-	26,534,059.44	-
新疆长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2,867,302.74	-	-	613,691.09	-	-	-	-	-	13,480,993.83	-
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 1)	5,064,552.41	-	(4,993,551.72)	(71,000.69)	-	-	-	-	-	-	-
南宁康福交通有限公司	10,872,705.99	-	-	786,040.28	-	-	-	-	-	11,658,746.27	-
郑州裕华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120,895.02	-	-	140,890.31	-	-	-	-	-	11,261,785.33	-
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980,480.35	-	-	1,725,605.48	-	-	-	-	-	14,706,085.83	-
许昌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843,517.14	-	-	1,451,735.26	-	-	(1,800,000.00)	-	-	10,495,252.40	-
河南裕华江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0,120.12	-	-	693,250.48	-	-	(2,500,000.00)	-	-	18,323,370.60	-
成都新都华星名仕汽车销售服务有 限公司	3,941,424.98	-	-	(808,775.67)	-	-	-	-	-	3,132,649.31	-
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 责任公司(注 2)	-	12,339,183.46	-	95,370.15	-	-	-	-	-	12,434,553.61	-
其他	18,116,420.59	2,160,000.00	-	101,646.31	-	-	(4,980,000.00)	-	-	15,398,066.90	-
	131,058,966.85	14,499,183.46	(4,993,551.72)	6,140,964.93	-	-	(9,280,000.00)	-	-	137,425,563.52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注 1: 2014 年 10 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申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第三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受让四川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2% 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5 年 1 月 31 日, 系本集团不再将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作为联营企业核算的日期。

注 2: 2015 年 1 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第三方签订了股权收购协议, 收购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系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为 25%。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5 年 1 月 1 日, 系本集团将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联营企业核算的日期。

(14) 投资性房地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原价合计				
房屋、建筑物	4,718,689.46	-	-	4,718,689.46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房屋、建筑物	(1,248,341.38)	(51,079.26)	-	(1,299,420.64)
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3,470,348.08	(51,079.26)	-	3,419,268.82
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3,470,348.08	(51,079.26)	-	3,419,268.8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 51,079.26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52,421.16 元), 未计提减值准备。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833,625,239.28	737,176,738.11	270,768,901.93	259,481,938.44	1,216,670,455.52	8,317,723,273.28
本期增加						
购置	85,514,519.67	66,316,969.33	19,765,145.52	20,363,122.70	271,662,963.71	463,622,720.93
在建工程转入	253,639,710.84	-	-	-	-	253,639,710.8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9,997,259.64	60,856,255.62	27,804,406.51	32,215,431.99	147,404,324.82	898,277,678.58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20,045,599.66)	(20,271,233.48)	(6,647,387.91)	(5,074,670.08)	(318,171,096.78)	(370,209,987.91)
2015 年 6 月 30 日	6,782,731,129.77	844,078,729.58	311,691,066.05	306,985,823.05	1,317,566,647.27	9,563,053,395.72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11,847,535.01)	(392,358,429.53)	(170,646,372.78)	(184,378,500.10)	(206,892,781.08)	(2,066,123,618.50)
本期增加						
计提	(122,492,379.66)	(47,949,488.76)	(20,011,541.60)	(22,188,429.05)	(74,303,629.91)	(286,945,468.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8,002,663.24)	(28,491,672.58)	(17,233,360.52)	(24,712,305.88)	(40,193,975.54)	(188,633,977.76)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7,476,826.88	10,260,079.55	4,836,623.42	4,940,085.78	70,636,195.10	98,149,810.73
2015 年 6 月 30 日	(1,304,865,751.03)	(458,539,511.32)	(203,054,651.48)	(226,339,149.25)	(250,754,191.43)	(2,443,553,254.51)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7,715,945.93)	(41,699.77)	(417,360.82)	(141,794.61)	(962,802.83)	(69,279,603.96)
本期增加						
计提	-	-	-	(9,000.00)	-	(9,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800,000.00)	(800,000.00)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10,749.59	66,575.00	77,324.59
2015 年 6 月 30 日	(67,715,945.93)	(41,699.77)	(417,360.82)	(140,045.02)	(1,696,227.83)	(70,011,279.37)
账面价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5,410,149,432.81	385,497,518.49	108,219,053.75	80,506,628.78	1,065,116,228.01	7,049,488,861.8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654,061,758.34	344,776,608.81	99,705,168.33	74,961,643.73	1,008,814,871.61	6,182,320,050.82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 363,537,928.29 元(原价 462,448,305.91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19,553,071.83 元，原价 179,524,356.65 元)分别作为 451,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 (附注四(23)) (2014 年 12 月 31 日：212,000,000.00 元)、24,000,000.00 元的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附注四(32))(2014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4,000,000.00 元)，以及 19,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3))(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的抵押物。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86,945,468.98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59,243,111.52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100,354,009.92 元、112,509,035.30 元及 74,082,423.76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75,978,628.48 元、107,151,520.15 元及 76,112,962.89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53,639,710.84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105,460,075.33 元)(附注四(16))。

(a)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有暂时闲置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b)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u>1,572,134,041.04</u>	正在办理中

(16) 在建工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S 店工程	205,831,309.97	-	205,831,309.97	281,882,433.67	-	281,882,433.67
汽车城及汽车工业园建设工程	502,609,563.78	-	502,609,563.78	477,653,129.65	-	477,653,129.65
综合楼及办公楼工程	18,284,357.89	-	18,284,357.89	14,691,390.89	-	14,691,390.89
装修工程	2,463,922.74	-	2,463,922.74	9,319,478.36	-	9,319,478.36
其他	30,849,812.82	-	30,849,812.82	81,597,162.67	-	81,597,162.67
	<u>760,038,967.20</u>	<u>-</u>	<u>760,038,967.20</u>	<u>865,143,595.24</u>	<u>-</u>	<u>865,143,595.24</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借款费 用资本化金额	本期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贵州乾通德新汽车投孟关汽车城项目	44,206	354,516,036.67	26,603,563.05	-	-	381,119,599.72	95.00%	95.00%	50,900,548.34	10,003,950.21	6.91%	集团借款 自有资金
新疆天汇米东汽车城建设项目	53,618	50,794,160.92	7,339,060.38	(13,229,403.18)	-	44,903,818.12	85.00%	85.00%	643,294.98	-	-	自有资金+
重庆尚博 4S 店建设项目	5,600	42,763,085.06	9,914,027.66	-	-	52,677,112.72	94.00%	94.00%	5,376,210.30	1,374,251.27	6.00%	集团借款
宜宾广信白沙汽车城	6,502	40,580,252.64	5,475,911.76	(46,056,164.40)	-	-	100.00%	100.00%	1,152,664.00	145,159.00	6.90%	集团借款
四川申蓉盐坪坝 4S 店建设项目	5,000	13,496,332.22	-	-	-	13,496,332.22	27.00%	27.00%	-	-	-	自有资金
安徽风之星包河厂房及办公楼改造工程	8,329	27,140,356.24	2,292,968.00	-	-	29,433,324.24	93.59%	93.59%	3,779,265.09	-	6.00%	自有资金+
河北广汇车展厅建设项目	14,350	6,890,168.61	11,480,492.25	-	-	18,370,660.86	99.00%	99.00%	-	-	-	银行借款 自有资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电设备 4S 店及办公楼改扩建项目	12,209	191,469.00	-	(191,469.00)	-	-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新疆天汇华安维修大楼建造工程	6,000	3,561,367.50	1,001,687.25	(4,563,054.75)	-	-	100.00%	100.00%	1,136,127.68	-	6.00%	集团借款
新疆喀什天汇汽车城项目	4,750	26,785,870.50	-	-	-	26,785,870.50	77.96%	77.96%	-	-	-	自有资金
新疆克拉玛依天汇华威新建 4S 店项目	3,000	19,929,236.94	282,334.72	-	-	20,211,571.66	66.66%	66.66%	481,400.49	-	6.00%	集团借款 自有资金+
安徽蚌埠皖之星新建 4S 店项目	2,510	343,200.00	-	-	-	343,200.00	80.00%	80.00%	816,457.14	-	-	自有资金
EPR 项目-一期	5,933	49,067,761.60	10,363,094.03	-	(59,430,855.63)	-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其他项目		229,084,297.34	145,011,369.15	(189,599,619.51)	(11,798,569.82)	172,697,477.16			6,739,630.49	312,535.41		
		865,143,595.24	219,764,508.25	(253,639,710.84)	(71,229,425.45)	760,038,967.20			71,025,598.51	11,835,895.89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253,639,710.84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105,460,075.33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主要系转入无形资产, 金额为 59,430,855.63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无)。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866,879,547.63	51,093,849.99	1,854,650,000.00	1,401,928.20	4,774,025,325.82
本期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	59,430,855.63	-	-	59,430,855.63
购置	25,782,224.09	5,902,776.51	-	-	31,685,000.6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205,069,140.38	670,634.03	104,549,800.00	-	310,289,574.41
2015 年 6 月 30 日	3,097,730,912.10	117,098,116.16	1,959,199,800.00	1,401,928.20	5,175,430,756.46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8,648,940.58)	(29,008,730.92)	(280,861,410.81)	(323,987.95)	(668,843,070.26)
本期增加					
计提	(37,138,478.78)	(5,653,718.79)	(30,458,454.17)	(64,097.32)	(73,314,749.06)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11,898,824.47)	(321,261.69)	-	(314,690.01)	(12,534,776.17)
2015 年 6 月 30 日	(407,686,243.83)	(34,983,711.40)	(311,319,864.98)	(702,775.28)	(754,692,595.49)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604,448.62)	-	-	-	(14,604,448.62)
本期增加					
计提	-	-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	-	-	-	-
2015 年 6 月 30 日	(14,604,448.62)	-	-	-	(14,604,448.62)
账面价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2,675,440,219.65	82,114,404.76	1,647,879,935.02	699,152.92	4,406,133,712.3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493,626,158.43	22,085,119.07	1,573,788,589.19	1,077,940.25	4,090,577,806.9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73,314,749.06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76,808,313.00 元)。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 79,471,852.00 元(原价 105,088,877.47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70,948,305.88 元，原价 87,107,014.99 元)作为 203,5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四(23))(2014 年 12 月 31 日：92,000,000.00 元)和 24,000,000.00 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32))(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及长期借款 0.00 元(附注四(33)) (2014 年 12 月 31 日：25,000,000.00 元)的抵押物。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21,003,888.10 元(原价为 21,269,134.3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5,215,276.58 元，原价为 6,466,310.00 元)的土地使用权因产证办理过程中，尚未办妥权证。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商誉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商誉-				
西北区域	1,508,784,754.20	142,002,593.11	-	1,650,787,347.31
华北区域	868,275,633.94	215,237,198.68	-	1,083,512,832.62
四川区域	820,107,362.65	134,202,893.81	-	954,310,256.46
北方区域	1,256,676,590.91	155,502,413.65	-	1,412,179,004.56
陕西区域	557,820,384.67	-	-	557,820,384.67
西南区域	341,017,439.26	-	-	341,017,439.26
华中区域	248,113,354.70	273,018,387.39	-	521,131,742.09
广西区域	85,387,078.73	-	-	85,387,078.73
江西区域	-	212,297,389.54	-	212,297,389.54
	5,686,182,599.06	1,132,260,876.18	-	6,818,443,475.24
减：减值准备(a)-				
西北区域	(4,340,000.00)	-	-	(4,340,000.00)
华北区域	(22,774,987.72)	-	-	(22,774,987.72)
华中区域	(1,600,000.00)	-	-	(1,600,000.00)
	(28,714,987.72)	-	-	(28,714,987.72)
	<u>5,657,467,611.34</u>	<u>1,132,260,876.18</u>	<u>-</u>	<u>6,789,728,487.52</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商誉(续)

(a) 减值

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全部为汽车销售服务经营分部。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期限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增长率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与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毛利率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
折现率	15% - 18%

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19) 长期待摊费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装修费	115,663,324.27	10,517,772.02	(11,909,941.36)	(69,538.54)	114,201,616.39
预付租赁费	17,021,899.19	445,532.56	(3,928,176.81)	(691,861.36)	12,847,393.58
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35,070,554.69	30,837,967.57	(19,984,433.71)	(3,622,913.81)	142,301,174.74
其它	55,243,888.34	31,668,988.08	(26,835,042.78)	(3,324,402.94)	56,753,430.70
	<u>322,999,666.49</u>	<u>73,470,260.23</u>	<u>(62,657,594.66)</u>	<u>(7,708,716.65)</u>	<u>326,103,615.41</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74,182.36	14,618,806.59	2,924,058.59	13,009,033.2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652,204.21	27,634,490.99	5,481,748.09	22,676,164.13
存货跌价准备	11,818,561.90	53,385,599.86	8,683,368.66	37,533,241.05
应付职工薪酬	-	-	4,919,391.27	27,329,951.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20,351.36	20,526,456.29	4,931,443.57	19,739,007.0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36,181.82	4,769,223.52	836,181.82	4,769,223.5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0,264,109.75	135,094,065.03	23,515,949.79	108,688,381.71
预提费用	15,569,238.24	67,692,340.20	13,874,452.90	60,323,708.21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1,364,324.45	5,457,297.82	1,114,324.45	4,457,297.82
可抵扣亏损	14,897,541.38	59,590,165.50	14,897,541.38	59,590,165.50
	<u>79,096,695.47</u>	<u>388,768,445.80</u>	<u>81,178,460.52</u>	<u>358,116,173.78</u>

其中：

预计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66,743,263.10	64,603,138.12
预计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2,353,432.37	16,575,322.40
	<u>79,096,695.47</u>	<u>81,178,460.52</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被合并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573,317,549.98	2,556,811,753.49	523,185,679.23	2,342,247,463.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631,650.55	58,526,602.20	-	-
固定资产折旧	3,160,409.22	14,018,445.58	2,588,424.75	12,644,285.61
	<u>591,109,609.75</u>	<u>2,629,356,801.27</u>	<u>525,774,103.98</u>	<u>2,354,891,749.27</u>

其中：

预计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23,063,659.07	20,195,929.57
预计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568,045,950.68	505,578,174.41
	<u>591,109,609.75</u>	<u>525,774,103.98</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u>1,257,149,820.61</u>	<u>1,158,082,790.91</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3,929,476.63	6,624,034.12
2016 年	16,916,098.51	45,980,031.83
2017 年	445,603,965.50	534,305,467.56
2018 年	54,877,133.78	119,504,586.32
2019 年	413,571,627.62	451,668,671.08
2020 年	322,251,518.57	-
	<u>1,257,149,820.61</u>	<u>1,158,082,790.91</u>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u>-</u>	<u>-</u>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股权转让款	321,850,000.00	317,654,000.00
预付购地款	694,295,768.28	635,487,139.02
预付工程设备款	275,285,951.16	229,867,688.61
继续涉入资产—专项资 产管理计划(a)	<u>54,605,000.00</u>	<u>54,605,000.00</u>
	<u>1,346,036,719.44</u>	<u>1,237,613,827.63</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续)

- (a) 于 2014 年 3 月，本集团将其部分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请求权和其他权利及其附属担保权益(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转让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中信汇信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以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募集资金总量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其中优先信托单位和次级信托单位分别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本集团作为标的资产的转出方，转移了对应优先信托单位的标的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了该部分标的资产。

本集团认购了上述信托计划中次级信托单位中 54.6%的份额并通过持有超过半数的投票表决权对次级信托单位对应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留了控制权，并享有上述次级信托单位所产生的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依据对于这部分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最佳估计确认了因上述信托计划继续涉入而引起的风险敞口，计提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均为人民币 54,605,000.00 元。

(22) 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46,448,356.64	138,190,869.91	(4,224,177.46)	(102,596,598.76)	177,818,450.33
其中：应收账款	13,351,056.54	4,639,451.08	(2,442,470.64)	(698,770.09)	14,849,266.89
其他应收款	24,408,918.39	3,315,770.83	(1,781,706.82)	1,932,136.01	27,875,118.41
长期应收款	108,688,381.71	130,235,648.00	-	(103,829,964.68)	135,094,065.03
存货跌价准备	39,713,790.13	59,252,464.93	-	(40,906,910.47)	58,059,344.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2,635,374.27	-	-	-	2,635,374.2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9,279,603.96	9,000.00	-	722,675.41	70,011,279.3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604,448.62	-	-	-	14,604,448.62
商誉减值准备	28,714,987.72	-	-	-	28,714,987.72
	<u>301,396,561.34</u>	<u>197,452,334.84</u>	<u>(4,224,177.46)</u>	<u>(142,780,833.82)</u>	<u>351,843,884.90</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短期借款

	币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a)	人民币	2,523,974,999.65	1,481,372,811.24
质押借款(a)	人民币	1,353,493,041.14	290,000,000.00
保证借款(a)	人民币	2,191,504,460.96	1,878,500,0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073,202,926.30	3,528,852,472.14
短期融资券 (b)	人民币	3,050,000,000.00	3,050,000,000.00
		<u>13,192,175,428.05</u>	<u>10,228,725,283.38</u>

(a)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如下：

抵押借款 654,5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313,721,228.29 元(原价为 409,239,983.38 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四(15))和账面价值 71,883,652.00 元(原价为 95,588,900.00 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7))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 12,524,462.16 元系由价值为 12,524,462.16 元的车辆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 1,856,950,537.49 元系由汽车合格证作为抵押物和 344,325,692.05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附注四(1))作为保证金；

质押借款 1,353,493,041.14 元系由账面价值 1,353,493,041.14 元的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作为质押物。

保证借款 1,770,972,291.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保证担保，331,032,169.96 元系由集团内公司保证担保；保证借款 89,500,000.00 元系由第三方提供保证担保。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如下：

抵押借款 304,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111,962,071.83 元(原价为 169,752,134.12 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四(15))和账面价值 63,217,305.88 元(原价为 77,607,037.52 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7))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 7,791,436.62 元系由价值为 7,791,436.62 元的车辆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 1,169,581,374.62 元系由汽车合格证作为抵押物和 186,959,704.98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附注四(1))作为保证金；

质押借款 290,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290,000,000.00 元的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作为质押物。

保证借款 38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保证担保，1,474,400,000.00 元系由集团内公司保证担保；保证借款 24,100,000.00 元系由第三方提供保证担保。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短期借款(续)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以向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投资者发行短期融资券，具体分析如下：

	发行日期	短期融资 券期限	发行金额
债权-15 广汇 PPN001	2015 年 4 月 21 日	1 年	750,000,000.00
债权-14 广汇 CP1	2014 年 10 月 13 日	1 年	2,300,000,000.00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期间为 0.00%至 8.40%(2014 年 12 月 31 日：0.00%至 8.50%)。

(24) 应付票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2,579,486,177.16</u>	<u>15,756,571,853.01</u>

(25) 应付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u>931,111,410.01</u>	<u>781,893,110.95</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且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26) 预收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u>1,112,635,097.75</u>	<u>1,162,620,369.51</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总额为 94,993,288.47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88,897,801.85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02,771,863.83	264,943,683.7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5,572,631.89	1,133,291.23
	<u>208,344,495.72</u>	<u>266,076,974.95</u>

(a) 短期薪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8,117,888.53	1,165,224,532.77	(1,229,618,575.51)	193,723,845.79
职工福利费	-	71,984,190.84	(71,984,190.84)	-
社会保险费	612,297.49	44,330,050.49	(43,290,340.48)	1,652,007.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6,191.16	38,077,610.74	(37,170,534.53)	1,403,267.37
工伤保险费	73,754.76	3,076,798.47	(3,019,430.10)	131,123.13
生育保险费	42,351.57	3,175,641.28	(3,100,375.85)	117,617.00
住房公积金	699,248.95	27,031,097.80	(26,641,099.68)	1,089,247.0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13,205.00	14,165,812.82	(12,991,873.09)	6,287,144.73
其他短期薪酬	401,043.75	10,646,101.69	(11,027,526.70)	19,618.74
	<u>264,943,683.72</u>	<u>1,333,381,786.41</u>	<u>(1,395,553,606.30)</u>	<u>202,771,863.83</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991,359.21	93,956,010.68	(89,805,541.16)	5,141,828.73
失业保险费	141,932.02	7,334,503.86	(7,045,632.72)	430,803.16
	<u>1,133,291.23</u>	<u>101,290,514.54</u>	<u>(96,851,173.88)</u>	<u>5,572,631.89</u>

(c) 应付辞退福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因解除劳动关系而提供的辞退福利(2014 年度：无)。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交税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77,904,382.92	175,273,620.34
应交增值税	48,378,339.08	95,008,968.71
应交营业税	26,290,090.62	29,163,757.98
应交水利建设基金	16,438,081.35	16,802,279.7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6,480.28	8,308,126.50
应交教育费附加	2,968,578.51	3,677,216.64
应交个人所得税	23,279,438.03	8,467,308.99
应交房产税	5,480,997.37	5,370,540.03
应交土地使用税	2,554,639.36	6,491,677.81
其他	31,058,015.87	29,744,164.43
	<u>340,609,043.39</u>	<u>378,307,661.17</u>

(29) 应付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6,685,676.10	104,481,234.82
公司债券利息	201,843,184.00	203,793,228.6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6,749,213.02	94,299,450.78
	<u>525,278,073.12</u>	<u>402,573,914.29</u>

(30) 应付股利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寰宇恒通汽车有限公司原股东	150,000,000.00	-
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原股东	37,058,888.47	-
广西弘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910,586.19	910,586.19
安阳市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380,000.00	-
河北联拓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338,511.73	338,511.73
焦作市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00,000.00	-
广西弘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7,250.00	47,250.00
巴彦淖尔市蒙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	46,154.04	46,154.04
广西弘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000.00	4,000.00
广西弘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66.66	166.66
邯郸市奥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	2,500,000.00
河南裕华上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	1,20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862,364.07	23,674,872.41
	<u>211,747,921.16</u>	<u>28,721,541.03</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保证金	814,093,066.44	698,568,226.96
应付股权收购款	501,438,733.04	184,396,599.94
预提费用	254,629,435.04	216,115,192.97
应付单位往来	274,130,620.58	150,616,355.02
应付工程款	180,955,468.00	161,359,208.36
代收代付融资租赁相关款项	237,330,079.61	260,321,961.01
其他	147,766,193.65	85,997,677.43
	<u>2,410,343,596.36</u>	<u>1,757,375,221.69</u>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u>541,735,251.94</u>	<u>539,757,307.24</u>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保证金款项及应付股权收购款，由于业务尚在执行中，该款项尚未结清。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	5,214,710,461.40	4,664,095,442.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b)	3,700,000,000.00	1,800,000,000.00
其他	40,480,821.88	24,758,155.56
	<u>8,955,191,283.28</u>	<u>6,488,853,597.56</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48,000,000.00	24,000,000.00
质押借款(ii)	2,370,010,461.40	3,020,595,442.00
保证借款(iii)	38,000,000.00	241,5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50,000,000.00
资产证券化业务(iv)	2,458,700,000.00	1,328,000,000.00
	<u>5,214,710,461.40</u>	<u>4,664,095,442.00</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 抵押借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 48,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4,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7,412,200.00 元(原价为 9,772,222.53 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四(15))(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9,553,071.83 元，原价 179,524,356.65 元)以及账面价值 7,588,200.00 元(原价为 9,499,977.47 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7))(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591,000.00 元，原价为 9,772,222.53 元)作为抵押物。

(ii) 质押借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 2,290,635,461.4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921,845,442.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2,290,635,461.40 元的长期应收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2,921,845,442.00 元)(附注四(12))和其他货币资金 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3,600,000.00 元)(附注四(1))作为质押物；长期借款 79,375,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98,750,000.00 元)系由本集团若干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

(iii) 保证借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 38,000,000.00 元由集团内公司提供保证(2014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241,500,000.00 元系由集团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iv) 资产证券化业务

于 2014 年 8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汇通信诚发行了陆金所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I 期。其中包括优先 I 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1,697,000,000.00 元、优先 II 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116,000,000.00 元及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196,000,000.00 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汇通信诚全部认购，到期日为 36 个月期间内。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基础资产系账面价值为 1,292,491,070.71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由于本集团保留了该项资产管理计划下基础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确认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并在长期借款借款下确认有关负债 1,127,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891,000,000.00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iv) 资产证券化业务(续)

于 2014 年 11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汇通信诚发行了陆金所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II 期。其中包括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805,000,000.00 元及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99,000,000.00 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汇通信诚全部认购，到期日为 36 个月期间内。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基础资产系账面价值为 784,463,639.39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由于本集团保留了该项资产管理计划下基础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确认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并在长期借款借款下确认有关负债 52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349,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 1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汇通信诚发行了《上海信托 汇通信诚汽车应收租赁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汇国 1 号)。其中包括优先类信托计人民币 454,000,000.00 元及次级信托计人民币 55,060,261.00 元，次级信托由汇通信诚全部认购，到期日为 40 个月期间内。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信托计划的基础资产系账面价值为 473,460,615.88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由于本集团保留了该项信托计划下基础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确认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并在长期借款借款下确认有关负债 34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182,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 5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汇通信诚发行了汇通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其中包括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1,028,000,000.00 元及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计人民币 124,015,398.07 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经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汇通信诚全部认购，到期日为 36 个月期间内。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基础资产系账面价值为 1,125,202,455.02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由于本集团保留了该项资产管理计划下基础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确认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并在长期借款借款下确认有关负债 1,028,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546,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 6 月，本集团之子公司汇通信诚发行了《上海信托 汇通信诚汽车应收租赁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汇通 1 号)。其中包括优先级信托计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及次级信托计人民币 110,806,607.72 元，次级信托由汇通信诚全部认购，到期日为 23 个月期间内。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信托计划的基础资产系账面价值为 1,158,024,836.33 元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由于本集团保留了该项信托计划下基础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确认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并在长期借款借款下确认有关负债 835,1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490,700,000.00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b)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	<u>3,700,000,000.00</u>	<u>1,800,000,000.00</u>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票据-12 广汇 MTN2(i)	100	24/10/2012	3 年	800,000,000.00
中期票据-13 广汇 MTN1(ii)	100	10/01/2013	3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13 广汇 MTN2(iii)	100	22/05/2013	3 年	1,900,000,000.00
中期票据-14 广汇 PPN001(iv)	100	28/01/2014	2 年	500,000,000.00

- (i) 于 2012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2】MTN292 号文发行 201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发行期限为 3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息日为 2012 年 10 月 26 日，固定年利率为 5.49%，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 (ii) 于 2013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2】MTN398 号文发行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为 3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3 年 1 月 10 日，起息日为 2013 年 1 月 11 日，固定年利率为 5.52%，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 (iii) 于 2013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2】MTN398 号文发行 201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发行期限为 3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3 年 5 月 22 日，起息日为 2013 年 5 月 24 日，固定年利率为 5.23%，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 (iv) 于 2014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4】PPN2 号文发行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为 2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息日为 2014 年 1 月 29 日，固定年利率为 7.90%，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

	币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i)	人民币	999,537,090.30	1,788,481,262.27
抵押借款(ii)	人民币	19,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iii)	人民币	316,600,000.00	110,000,0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	300,000,000.00
资产证券化(iv)	人民币	1,401,400,000.00	1,039,000,000.00
		<u>2,736,537,090.30</u>	<u>3,262,481,262.27</u>

(i) 质押借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 983,037,090.3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741,981,262.27 元)系由账面价值 983,037,090.30 元的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2014 年 12 月 31 日：1,741,981,262.27 元)和其他货币资金 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3,600,000.00 元) (附注四(1))作为质押物；长期借款 16,5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46,500,000.00 元)系本集团若干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

(ii) 抵押借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 19,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5,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42,404,500.00 元(原价为 43,436,100.00 元)房屋及建筑物(附注四(15))作为抵押物。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 25,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7,731,000.00 元(原价为 9,499,977.47 元)土地使用权(附注四(17))作为抵押物。

(iii) 保证借款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 316,600,000.00 元由集团内公司提供保证。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110,000,000.00 元由集团内公司提供保证。

(iv) 资产证券化业务参见附注四(32)。

(v)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5.05%至 8.40%(2014 年 12 月 31 日：5.05%至 8.00%)。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中期票据	<u>4,150,000,000.00</u>	<u>1,800,000,000.00</u>	<u>(2,900,000,000.00)</u>	<u>3,050,000,000.00</u>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票据-12 广汇 MTN1(a)	100	19/06/2012	5 年	700,000,000.00
中期票据-14 广汇 PPN003(b)	100	08/07/2014	2 年	1,250,000,000.00
中期票据-15 广汇 MTN1(c)	100	11/03/2015	3 年	1,100,000,000.00

- (a) 于 2012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2】MTN128 号文发行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期限为 3+2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2 年 6 月 19 日，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21 日，固定年利率为 4.83%，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对其中人民币 7 亿元的债券进行了展期，期限为 2 年。
- (b) 于 2014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4】PPN2 号文发行 201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2.5 亿元，发行期限为 2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4 年 7 月 8 日，起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9 日，固定年利率为 7.60%，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 (c)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根据中市协注【2015】MTN1 号文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采用面值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1 亿元，发行期限为 3 年；无担保；发行日为 2015 年 3 月 11 日，起息日为 2015 年 3 月 13 日，固定年利率为 7.40%，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统一在银行间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长期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业务押金原值	353,456,304.59	339,270,787.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3,238,897.96)	(120,570,187.86)
应付融资租赁业务押金净值	<u>230,217,406.63</u>	<u>218,700,599.14</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业务押金为本集团自客户收取与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押金，以应付押金余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列示。

(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搬迁补偿款	1,375,005.00	1,687,500.00
车间改扩建厂家补贴款	10,231,820.01	14,254,526.05
资产证券化产品的继续涉入负债(注)	54,605,000.00	54,605,000.00
	<u>66,211,825.01</u>	<u>70,547,026.05</u>

政府补助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项目	1,687,500.00	(187,497.00)	(124,998.00)	1,375,005.00	与资产相关

注：详见附注四(21)、(a)。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股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附注一)					2015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u>3,019,609,785.00</u>	<u>297,324,000.00</u>	<u>-</u>	<u>-</u>	<u>350,000,000.00</u>	<u>647,324,000.00</u>	<u>3,666,933,785.00</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u>3,019,609,785.00</u>	<u>-</u>	<u>-</u>	<u>-</u>	<u>-</u>	<u>-</u>	<u>3,019,609,785.00</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a)	5,983,907,143.76	5,560,933,960.48	(1,551,495,539.68)	9,993,345,564.56
其他资本公积	736,046.75	-	-	736,046.75
	<u>5,984,643,190.51</u>	<u>5,560,933,960.48</u>	<u>(1,551,495,539.68)</u>	<u>9,994,081,611.31</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a)	6,004,470,778.51	-	(20,563,634.75)	5,983,907,143.76
其他资本公积	736,046.75	-	-	736,046.75
	<u>6,005,206,825.26</u>	<u>-</u>	<u>(20,563,634.75)</u>	<u>5,984,643,190.51</u>

-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股本溢价变动主要为：(1) 本集团于 2015 年 6 月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发行股份对价与置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人民币 147,077,170.55 元(附注五(1))；(2)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溢价部分与发行费用之间的差额计人民币 5,560,933,960.48 元；(3) 本集团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时支付对价人民币 2,229,500,000.00 元与收购的少数股东股权账面价值人民币 825,081,630.87 元之间的差额计人民币 1,404,418,369.13 元(附注六(3))。

于 2014 年度，股本溢价变动主要为本集团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时支付对价人民币 36,000,000.00 元与收购的少数股东股权账面价值人民币 15,436,365.25 元之间的差额计人民币 20,563,634.75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4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5年 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7,992.00)	189,446.40	41,454.40	189,446.40	-	-	189,446.40	-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3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2014年 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1,776.00)	(80,371.40)	(532,147.40)	(80,371.40)	-	-	(80,371.40)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盈余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75,441,981.41</u>	-	-	<u>275,441,981.41</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154,930,968.22</u>	-	-	<u>154,930,968.22</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暂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1) 未分配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期初未分配利润	5,062,828,684.02	4,272,761,150.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934,977.20	1,051,226,399.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5,966,763,661.22</u>	<u>5,323,987,550.22</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14.62 亿元(2014 年 6 月 30 日：10.63 亿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集团暂未计提盈余公积(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未计提)。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税	51,340,919.13	54,016,722.62	参见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09,410.21	31,919,271.85	参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32,458,259.55	23,973,009.00	参见附注三
其他	3,524,772.62	1,170,952.74	
	<u>131,033,361.51</u>	<u>111,079,956.21</u>	

(44) 销售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职工薪酬及劳务费	579,513,178.99	517,106,647.36	
折旧及摊销	154,370,296.47	150,454,363.69	
市场推广及服务费	179,515,518.27	154,559,185.77	
租赁物管费	81,822,130.34	75,957,458.92	
办公开支及差旅费	28,570,796.77	31,802,578.21	
运输费	9,697,813.64	12,959,989.24	
业务招待费	12,621,948.57	14,179,203.20	
其他	104,245,421.32	110,177,089.98	
	<u>1,150,357,104.37</u>	<u>1,067,196,516.37</u>	

(45) 管理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职工薪酬	368,775,803.54	337,644,317.12	
折旧及摊销	140,492,532.40	105,102,738.89	
办公开支及差旅费	34,998,383.88	38,603,456.09	
税费	67,586,621.29	74,773,427.59	
租赁物管费	34,248,710.92	35,959,961.79	
业务招待费	17,491,867.84	19,381,886.42	
车辆使用费	14,110,990.00	16,611,834.58	
咨询费	30,847,758.91	30,831,298.82	
其他	42,370,816.39	52,981,930.86	
	<u>750,923,485.17</u>	<u>711,890,852.16</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财务费用 – 净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利息支出	642,110,737.03	463,753,432.33
减：利息收入	(116,067,305.55)	(98,062,623.22)
贴现利息	52,903,433.12	49,666,951.15
手续费	92,331,270.24	69,844,202.86
	<u>671,278,134.84</u>	<u>485,201,963.12</u>

(4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87,752,112.91)	(1,494,910,919.36)
采购的库存商品等	38,608,925,692.65	40,537,555,368.70
职工薪酬费用	1,422,428,345.71	1,361,348,188.9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22,968,891.96	386,078,256.43
租赁物管费	161,151,506.65	167,912,983.22
市场推广及服务费用	179,515,518.27	197,325,475.81
办公开支及差旅费	63,569,180.65	70,406,034.30
税费	67,586,621.29	74,773,427.59
其他费用	368,305,121.18	353,134,093.79
	<u>41,106,698,765.45</u>	<u>41,653,622,909.44</u>

(48) 投资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86,592.52	13,473,623.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a)	1,844,530.66	109,042,569.84
其他	13,694,048.15	5,588,722.68
	<u>26,525,171.33</u>	<u>128,104,916.20</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投资收益(续)

- (a)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处置了拥有的某联营企业 30% 的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77,576,300.00 元，处置收益为人民币 100,496,163.26 元。

(49)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31,044.45	11,696,486.35
存货跌价损失	59,252,464.93	79,098,152.66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30,235,648.00	64,313,102.3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000.00	2,616,867.55
	<u>193,228,157.38</u>	<u>157,724,608.89</u>

(50) 营业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229,859.84	132,223,534.46	8,229,859.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825,671.37	55,444,297.92	7,825,671.3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76,570,614.61	-
处置其他资产收益	404,188.47	208,621.93	404,188.47
政府补助(a)	42,963,016.46	16,059,097.91	42,963,016.46
无法支付应付款	-	3,232,079.52	-
违约金补偿收入	1,107,271.66	733,468.27	1,107,271.66
其他	5,063,904.60	18,234,262.27	5,063,904.60
	<u>57,364,052.56</u>	<u>170,482,442.43</u>	<u>57,364,052.56</u>

(a) 政府补助明细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年	2014 年	
税收返还	26,271,534.02	12,117,575.04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657,516.40	-	与收益相关
扶持基金	1,826,6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207,366.04	3,941,522.87	与收益/资产相关
	<u>42,963,016.46</u>	<u>16,059,097.91</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营业外支出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277,563.41	25,406,633.57	41,277,563.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663,847.48	25,379,666.23	37,663,847.48
处置长期待摊费用 损失	2,852,059.53	-	2,852,059.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26,967.34	-
处置其他资产损失	761,656.40	-	761,656.40
其他	14,639,406.41	6,060,034.99	14,639,406.41
	<u>55,916,969.82</u>	<u>31,466,668.56</u>	<u>55,916,969.82</u>

(52)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74,252,211.51	300,596,037.93
递延所得税	(179,534.80)	(20,641,263.68)
	<u>274,072,676.71</u>	<u>279,954,774.25</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利润总额	1,272,079,362.97	1,441,162,041.9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18,019,840.74	360,290,510.49
税收优惠的影响	(79,846,376.01)	(85,040,215.05)
非应纳税收入	(2,746,648.04)	(3,368,405.92)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3,879,102.60	14,788,813.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 抵扣亏损	(55,796,122.22)	(42,990,957.69)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	80,562,879.64	36,275,029.32
所得税费用	<u>274,072,676.71</u>	<u>279,954,774.25</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03,934,977.20	1,051,226,399.4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072,298,362.78	3,019,609,785.00
基本每股收益	<u>0.2942</u>	<u>0.3481</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往来款	996,393,489.48	783,652,145.17
利息收入	108,567,199.56	99,155,340.13
补贴收入	4,394,629.29	3,346,418.03
	<u>1,109,355,318.33</u>	<u>886,153,903.33</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往来款	587,218,077.84	402,921,371.08
员工借款	122,624,890.03	143,396,075.01
日常付现的费用报销	1,050,743,699.65	949,689,666.13
	<u>1,760,586,667.52</u>	<u>1,496,007,112.22</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建店保证金	71,079,090.00	74,123,728.00
理财产品	8,010,000,000.00	460,000,000.00
保证金净变动	2,488,166,709.74	904,249,075.87
其他	178,775,564.01	125,318,295.53
	<u>10,748,021,363.75</u>	<u>1,563,691,099.40</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收购意向金	71,850,000.00	-
理财产品	8,010,300,000.00	440,000,000.00
保证金净变动	34,172,970.89	373,177,954.32
其他	348,429,086.41	202,245,147.79
	<u>8,464,752,057.30</u>	<u>1,015,423,102.11</u>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借款保证金	35,439,973.92	-
其他	50,000,000.00	-
	<u>85,439,973.92</u>	<u>-</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中介机构服务费	38,559,444.54	3,300,000.00
保证金支出	12,858,574.51	60,000,000.00
回购少数股权	2,192,506,300.00	12,800,100.00
其他	295,711,175.04	1,032,816.46
	<u>2,539,635,494.09</u>	<u>77,132,916.46</u>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净利润	998,006,686.26	1,161,207,267.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228,157.38	157,724,608.8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1,079.26	52,421.16
固定资产折旧	286,945,468.98	259,243,111.52
无形资产摊销	73,314,749.06	76,808,313.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657,594.66	49,974,41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33,047,703.57	(106,816,900.89)
财务费用	642,110,737.03	463,753,432.33
投资收益	(26,525,171.33)	(128,104,91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11,301,297.98	(7,317,08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1,480,832.77)	(13,324,183.50)
存货的增加	(187,752,112.91)	(1,494,910,919.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492,031,259.82	(1,248,615,112.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837,578,021.77)	(808,973,23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70,641,404.78)</u>	<u>(1,639,298,783.99)</u>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筹资活动包含了本集团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部分交易，详见附注一。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36,435,562.04	3,302,473,751.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u>(4,705,419,419.00)</u>	<u>(5,655,434,823.2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631,016,143.04</u>	<u>(2,352,961,071.32)</u>

(b)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

(i) 取得子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1,020,900,715.67</u>	-
其中：		
广汇汽车有限收购子公司(注 1)	132,286,800.00	-
新疆龙泽收购子公司(注 1)	610,618,042.29	-
新疆天汇收购子公司(注 1)	111,207,900.00	-
其他收购子公司(注 1)	166,787,973.38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321,540,720.84)</u>	-
其中：		
广汇汽车有限收购子公司	(100,684,214.02)	-
新疆龙泽收购子公司	(95,944,078.19)	-
新疆天汇收购子公司	(85,216,948.00)	-
其他收购子公司	<u>(39,695,480.63)</u>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续)

(i) 取得子公司(续)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加：前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367,198.73	170,377,354.10
其中：		
2012 年度新疆龙泽和上海德新联合 收购子公司	7,500,000.00	-
2012 年度西安广汇收购子公司	6,877,547.72	-
2013 年度新疆龙泽收购子公司	5,989,651.01	137,043,310.00
2013 年度兰州赛驰收购子公司	-	2,000,000.00
2013 年度其他收购子公司	-	14,344,946.67
2012 年度兰州赛驰收购子公司	-	1,814,097.43
2012 年度上海德新收购子公司	-	15,000,000.00
2012 年度新疆龙泽收购子公司	-	175,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719,727,193.56</u>	<u>170,377,354.10</u>

注 1：详见附注五(1)、(2)。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流动资产	3,412,622,619.65	-
非流动资产	978,785,865.14	-
流动负债	(4,001,568,079.36)	-
非流动负债	(99,457,874.54)	-
	<u>290,382,530.89</u>	<u>-</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续)

(ii) 处置子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904,170.52	9,495,700.00
其中：		
河北众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9,904,170.52	-
四川申蓉广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9,495,7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98,461.64)
其中：		
河北众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四川申蓉广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98,461.65)
张掖市金阜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加：前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20,000,000.00
其中：		
宁夏银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18,904,170.52</u>	<u>29,397,238.36</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续)

(ii) 处置子公司(续)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河北众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u>19,904,170.52</u>
--------------	----------------------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四川申蓉广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u>15,826,200.00</u>
------------------	----------------------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流动资产	20,816,087.86	6,242,563.61
非流动资产	-	5,433,233.36
流动负债	(1,000,000.00)	(40,999.49)
	<u>19,816,087.86</u>	<u>11,634,797.48</u>

(c) 募集资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u>5,894,998,320.00</u>	<u>-</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现金	7,336,435,562.04	3,302,473,751.96
其中：库存现金	12,849,534.64	5,386,901.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 存款	7,323,586,027.40	3,297,086,850.3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336,435,562.04</u>	<u>3,302,473,751.96</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反向购买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及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的规定，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完成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附注一)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

本公司(法律上的母公司)保留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重组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与本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不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a) 资本公积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02,922,829.45
减：股份面值	(350,000,000.00)
合并报表确认的资本公积	<u>(147,077,170.55)</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反向购买(续)

(b)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574,000.00	2,574,000.00	19,473,573.91
应收票据	-	-	5,830,038.26
应收账款	-	-	3,400,537.18
预付账款	-	-	2,046,290.80
其他应收款	-	-	5,929,384.39
存货	-	-	12,712,201.34
其他流动资产	-	-	403,979.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4,980,480.00	214,980,480.00	214,980,48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523,730,113.12
投资性房地产	-	-	19,903,441.80
固定资产	-	-	362,971,137.86
无形资产	-	-	31,112,984.40
长期待摊费用	-	-	395,99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6,025,026.81
减：应付账款	-	-	(12,937,971.08)
预收账款	-	-	(1,169,589.09)
应付职工薪酬	-	-	(56,313.68)
应交税费	-	-	(1,216,406.79)
其他应付款	-	-	(12,715,653.81)
其他流动负债	-	-	(11,818,89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31,650.55)	(14,631,650.55)	(8,778,990.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09,589,726.52)
净资产	202,922,829.4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取得的净资产	<u>202,922,829.45</u>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2,574,000.00)		
取得子公司取得的现金净额	<u>2,574,000.00</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子公司：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江西运通项目(注 1)	2015 年 1 月 1 日	264,341,682.78	100%	收购	2015 年 1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1,998,751,415.81	43,959,581.48	74,525,224.80	(63,577,951.75)

注 1：江西运通项目，系指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包括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上饶新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四十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和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子公司：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徐州沪彭项目(注 1)	2015 年 2 月 28 日	74,820,024.61	100%	收购	2015 年 2 月 28 日	取得控制权	86,421,919.13	494,085.87	625,900.51	(6,975,542.69)
安徽奥祥项目(注 2)	2015 年 2 月 28 日	430,000,000.00	100%	收购	2015 年 2 月 28 日	取得控制权	431,819,794.24	(17,826,542.10)	87,171,031.13	2,959,176.30
北京寰宇项目(注 3)	2015 年 3 月 31 日	145,542,821.09	95%	收购	2015 年 3 月 31 日	取得控制权	293,114,652.82	6,818,867.19	20,242,119.68	(9,156,275.91)
云南云汽项目(注 4)	2015 年 1 月 1 日	134,068,420.35	100%	收购	2015 年 1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383,601,907.03	13,595,757.47	20,497,114.00	(61,535,044.00)

注 1：徐州沪彭项目，系指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徐州沪彭雅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徐州沪彭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及徐州沪彭荣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2：安徽奥祥项目，系指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安徽奥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合肥欧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及六安奥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3：北京寰宇项目，系指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北京寰宇恒通汽车有限公司 95% 股权。

注 4：云南云汽项目，系指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云南云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云南迪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云南一汽工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新疆永泰项目(注 1)	2015 年 1 月 1 日	98,047,900.00	100%	收购	2015 年 1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141,886,658.38	4,668,419.79	(63,827,748.45)	(22,003,977.31)
宁夏众立升项目(注 2)	2015 年 4 月 1 日	4,100,000.00	100%	收购	2015 年 4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62,101,167.22	1,956,029.29	(20,238,182.51)	(1,211,827.46)
宁夏奥立升项目(注 3)	2015 年 5 月 1 日	-	100%	收购	2015 年 5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2,390,534.55	50,020.18	16,911,921.02	(1,524,364.36)
宁夏和源项目(注 4)	2015 年 5 月 31 日	86,000,000.00	100%	收购	2015 年 5 月 31 日	取得控制权	35,819,089.26	(955,252.04)	18,199,876.29	(22,022,093.80)

注 1：新疆永泰项目，系指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收购的新疆永泰祥车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及乌鲁木齐捷众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注 2：宁夏众立升项目，系指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收购的宁夏众立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3：宁夏奥立升项目，系指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收购的宁夏奥立升诺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4：宁夏和源项目，系指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收购的宁夏和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宁夏金达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宁夏金富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及宁夏和众进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其他公司收购子公司：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达州蓉源项目(注 1)	2015 年 2 月 1 日	14,550,000.00	52%	收购	2015 年 2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20,686,019.01	(98,126.26)	(12,084,002.87)	(5,964,705.23)
蚌埠华诚项目(注 2)	2015 年 1 月 1 日	46,046,775.62	100%	收购	2015 年 1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74,329,605.71	1,363,707.18	(10,014,215.42)	(4,530,813.75)
河北联润项目(注 3)	2015 年 1 月 1 日	144,192,823.29	100%	收购	2015 年 1 月 1 日	取得控制权	338,618,895.46	17,847,763.16	(50,574,949.45)	(79,991,574.13)

注 1：达州蓉源项目，系指四川申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四川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2% 股权。而四川申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5% 股权，收购完成后，其持股比例变更为 97%。

注 2：蚌埠华诚项目，系指安徽风之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的蚌埠市华诚轿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3：河北联润项目，系指河北华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河北联润美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

现金	1,434,960,447.74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6,75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u>1,441,710,447.74</u>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u>(309,449,571.56)</u>
商誉	<u>1,132,260,876.18</u>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98,799,564.71	698,799,564.71	627,786,244.81
应收账款	279,220,991.16	279,220,991.16	384,568,730.49
预付账款	153,044,767.76	153,044,767.76	314,538,630.04
其他应收款	651,131,768.76	651,131,768.76	1,544,524,169.96
存货	1,500,895,342.80	1,500,895,342.80	1,471,561,613.90
其他流动资产	60,116,676.49	60,116,676.49	68,134,671.67
长期股权投资	12,339,183.46	12,339,183.46	35,950,000.00
固定资产	708,843,700.82	624,701,652.04	504,547,509.11
在建工程	17,677,531.25	17,502,835.89	69,383,791.09
无形资产	297,754,798.24	133,172,790.02	133,928,476.16
长期待摊费用	13,948,212.21	13,948,212.21	28,348,31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19,532.93	9,219,532.93	1,618,71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233,751.50
减：短期借款	(1,422,424,203.09)	(1,422,424,203.09)	(1,483,832,280.43)
应付票据	(890,662,659.00)	(890,662,659.00)	(742,749,599.00)
应付账款	(53,053,739.38)	(53,053,739.38)	(148,168,521.59)
预收账款	(407,777,494.51)	(407,777,494.51)	(461,242,576.56)
其他应付款	(570,113,514.65)	(570,113,514.30)	(1,530,394,458.20)
应付职工薪酬	(12,243,955.24)	(12,243,955.24)	(11,130,705.39)
应交税金	(13,955,589.12)	(13,955,589.12)	(23,724,761.24)
应付股利	(596,470,513.72)	(596,470,513.72)	(446,470,513.72)
长期借款	(60,100,000.00)	(60,100,000.00)	(60,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184,688.00)	-	-
净资产	314,005,713.88	-	-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56,142.32)	-	-
取得的净资产	<u>309,449,571.56</u>	-	-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1,015,900,715.67	-	-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u>(318,966,720.60)</u>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696,933,995.07</u>	-	-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被收购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或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 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 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 在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时, 假定本集团在所处外部环境下, 按照经营目标, 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负责; 企业合法经营, 并能够获取适当的利润, 以维持持续经营;
-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 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评估以评估结果将用于在企业会计准则下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和报告为基本假设前提。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3) 处置子公司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河北众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9,904,170.52	100%	出售股权	2015 年 5 月 31 日	控制权移交	88,082.66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3) 处置子公司(续)

(b)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9,904,170.52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19,816,087.86)</u>
	88,082.66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88,082.66</u>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集团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以现金出资设立如下主要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实际出资额	取得方式
沧州市德联汇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设立
天津广汇开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设立
武威金色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设立
新疆库尔勒天汇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323,000.00	设立
重庆中汽西南骊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000,000.00	设立
江西运通大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	设立
上海汇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5,100,000.00	设立
广汇汽车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35,100,000.00	设立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华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河南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商贸流通企业	-	67.60%	同一控制或发起人以股权投资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河南裕华上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商贸流通企业	-	82.18%	
广西弘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商贸流通企业	-	55%	
河南裕华金阳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商贸流通企业	-	95.80%	
广西冠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商贸流通企业	-	85%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星顺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贸流通企业	-	90%	
河北联拓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商贸流通企业	-	90%	
安徽安迪汽车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商贸流通企业	-	80%	
重庆博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贸流通企业	-	90.20%	
四川申蓉圣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宁夏奥立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夏贺兰	宁夏贺兰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安徽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商贸流通企业	-	80%	
兰州赛弛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贵州乾通德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河北盛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商贸流通企业	-	95%	的主要子公司
河南豫港华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四川申蓉和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邯郸市奥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商贸流通企业	-	75%	
陕西福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重庆骊业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贸流通企业	-	91.10%	
安徽物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商贸流通企业	-	80%	
新疆天枢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四川申蓉九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风之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商贸流通企业	-	80%	
河南豫港华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新疆福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河北盛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售后服务	-	91.96%	
兰州赛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重庆中汽西南都灵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贸流通企业	-	90.20%	非同一控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江西运通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	江西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重庆市豪腾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实业投资	-	100%	
四川申蓉裕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贵州乾通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绵阳市新川西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甘肃赛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商贸流通企业	-	100%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广汇汽车有限”)	广西桂林	广西桂林	投资管理公司	100%	-	
上海德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德新”)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公司	-	100%	
河北德联开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商贸流通企业	-	90%	
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龙泽”)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咨询和服务	-	100%	通过设立取得的
上海广汇德太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保险代理	-	100%	主要子公司
上海广汇德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保险经纪	-	100%	
上海广汇德太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保险公估	-	100%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原名“广汇汇通租赁有限公司”,“汇通信诚”)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租赁企业	-	83.33%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5 年 1-6 月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5 年 6 月 30 日少数股东权益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10.00%	7,210,132.33	17,500,000.00	74,409,521.06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5 年 1-6 月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4 年 6 月 30 日少数股东权益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10.00%	9,028,912.26	10,677,200.00	91,472,055.99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i)	16.67%	49,898,641.67	58,420,000.00	704,577,061.07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2,357,090,858.69	674,684,292.94	3,031,775,151.63	(2,206,423,275.67)	(11,450,260.42)	(2,217,873,536.0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2,352,018,576.28	681,154,013.95	3,033,172,590.23	(2,082,260,414.06)	(36,661,822.92)	(2,118,922,236.98)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i)	7,657,217,837.69	5,777,121,874.22	13,434,339,711.91	(5,950,931,248.42)	(2,999,681,861.41)	(8,950,613,109.83)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4,261,401,750.88	81,638,108.54	81,638,108.54	(411,981,085.09)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4,961,524,168.78	99,524,043.14	99,524,043.14	373,912,420.08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i)	323,426,060.29	431,444,129.21	431,444,129.21	(474,486,048.79)

(i) 2015 年 5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同和云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同和云瑞”)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2,182,000,000.00 元受让新疆同和云瑞持有的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6.67%的股权。本次交易的交割日为 2015 年 5 月 1 日，系本公司间接持有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日期。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不重要合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5,801,694.47	84,064,744.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4,845,627.59	3,912,404.67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u>4,845,627.59</u>	<u>3,912,404.67</u>

(b)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7,425,563.52	124,051,709.5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6,140,964.93	9,561,219.01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u>6,140,964.93</u>	<u>9,561,219.01</u>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c)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均未发生超额亏损。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主要交易

(a) 收购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i)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主要变化情况的说明

于 2015 年度, 本集团向第三方以 2,182,000,000.00 元的对价收购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6.67%的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合计持有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ii) 收购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购买成本

——现金

2,182,000,000.00

减: 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90,780,380.92)

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1,391,219,619.08

七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汽车销售服务分部，主要提供整车销售及售后服务的业务
- 汽车租赁服务分部，主要提供各项与汽车融资租赁有关的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基础上协商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续)

(a)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汽车销售服务	汽车租赁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2,413,569,298.64	995,865,727.71	(63,089,498.27)	43,346,345,528.08
其中：对外交易				
收入	42,351,019,549.70	995,325,978.38	-	43,346,345,528.08
分部间交易收入	62,549,748.94	539,749.33	(63,089,498.27)	-
减：营业成本	(38,864,280,284.70)	(341,137,891.21)	-	(39,205,418,175.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105,191.15)	(16,928,170.36)	-	(131,033,361.51)
销售费用	(1,140,344,843.12)	(72,562,010.19)	62,549,748.94	(1,150,357,104.37)
管理费用	(715,240,766.86)	(35,682,718.31)	-	(750,923,485.17)
财务费用-净额	(672,062,693.52)	244,809.35	539,749.33	(671,278,134.84)
资产减值损失				(193,228,157.38)
投资收益				26,525,171.33
营业利润				1,270,632,280.23
资产	54,955,938,767.14	14,750,943,540.07	(1,840,820,359.42)	67,866,061,947.79
未分配：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096,695.47
其他流动资产- 预缴所得税				23,658,331.00
总资产				67,968,816,974.26
负债	38,354,109,166.71	9,856,347,510.85	(1,838,472,212.54)	46,371,984,465.02
未分配：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109,609.75
应交所得税				177,904,382.92
总负债				47,140,998,457.69
折旧费和摊销费	396,594,848.99	26,374,042.97	-	422,968,891.96
资本开支	749,268,824.51	39,273,665.50	-	788,542,490.01
经营活动使用的 现金流量净额	(3,073,123,175.93)	(196,978,479.52)	(539,749.33)	(3,270,641,404.78)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分部信息(续)

(b)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汽车销售服务	汽车租赁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2,834,561,070.94	826,591,956.10	(79,482,237.50)	43,581,670,789.54
其中：对外交易				
收入	42,756,995,761.79	824,675,027.75	-	43,581,670,789.54
分部间交易收入	77,565,309.15	1,916,928.35	(79,482,237.50)	-
减：营业成本	(39,616,332,605.16)	(293,303,962.32)	35,101,026.57	(39,874,535,540.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031,410.69)	(21,048,545.52)	-	(111,079,956.21)
销售费用	(1,052,484,050.39)	(57,048,624.35)	42,336,158.37	(1,067,196,516.37)
管理费用	(680,826,923.32)	(31,063,928.84)	-	(711,890,852.16)
财务费用-净额	(491,132,019.16)	4,013,127.69	1,916,928.35	(485,201,963.12)
资产减值损失				(157,724,608.89)
投资收益				128,104,916.20
营业利润				1,302,146,268.08
资产	49,201,157,233.51	13,527,366,427.68	(1,349,319,392.19)	61,379,204,269.00
未分配：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78,460.52
其他流动资产-预缴所得税				29,463,925.91
总资产				61,489,846,655.43
负债	37,112,051,309.14	9,012,498,838.33	(1,346,375,352.81)	44,778,174,794.66
未分配：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774,103.98
应交所得税				175,273,620.34
总负债				45,479,222,518.98
折旧费和摊销费	365,069,725.90	21,008,530.53	-	386,078,256.43
资本开支	687,658,931.43	23,321,188.84	-	710,980,120.27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895,806.85)	(474,486,048.79)	(1,916,928.35)	(1,639,298,783.99)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情况

(a)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广汇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孙广信	房地产业、汽车组改装业、化工机械制造业的投资	62553147-7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汇集团。

(b) 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广汇集团	355,570.04 万元	-	-	355,570.04 万元

(c)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广汇集团	36.44%	36.44%	44.25%	44.25%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广汇能源之子公司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广汇能源之子公司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方重大影响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桂林弘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桂林弘帆桂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许昌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长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宁康福交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新都华星名仕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许昌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637,316.24	514,715.80
新疆长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37,094.02	579,045.60
桂林弘帆桂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058.90	414,025.98
宁夏怡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1,835,857.65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993,632.11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985,236.12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966,543.85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111,263.43
其他			474,690.92	3,132,130.40
合计			1,452,160.08	9,532,450.94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 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969,901.72	-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431,930.82	1,271,035.48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767,800.00	-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93,329.08	1,898,960.06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290,720.05	-
桂林弘帆桂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957,208.43	661,922.90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54,676.27	137,780.26
广汇能源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4,480.00	-
许昌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4,399.99	547,912.30
宁夏怡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	31,128,476.35
南宁康福交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	3,224,358.97
其他			854,485.55	2,332,286.04
合计			<u>12,378,931.91</u>	<u>41,202,732.36</u>

(b) 利息费用

关联方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宁夏怡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u>-</u>	<u>306,539.17</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利息收入

关联方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31,942.79	355,341.73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32,336.01	740,016.31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7,769.61	316,105.71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6,571.26	89,299.20
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0,496.10	154,414.27
宁夏怡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778,204.33
合计	<u>1,739,115.77</u>	<u>2,433,381.55</u>

(d)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广汇能源	经营租赁	1,557,766.22	1,323,890.00
广汇集团	经营租赁	1,123,227.18	2,292,470.00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1,065,623.32	1,612,238.00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1,037,824.85	1,126,260.00
广汇集团	融资租赁	925,707.54	2,927,719.71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319,083.21	134,660.00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69,420.14	-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51,180.00	1,133,581.84
其他	经营租赁	2,772,553.59	983,208.00
		<u>8,922,386.05</u>	<u>11,534,027.55</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	经营租赁	1,411,126.04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担保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06 年 11 月 13 日	2016 年 11 月 14 日	否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汇集团	贵州乾通华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内蒙古汇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5 年 11 月 14 日	否
广汇集团	乌兰察布市捷通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5 年 11 月 14 日	否
广汇集团	包头市蒙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否
广汇集团	内蒙古众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5 年 11 月 14 日	否
广汇集团	乌海市蒙达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否
广汇集团	吉林市隆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广汇集团	延边兴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10 日	否
广汇集团	大庆润达新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015 年 12 月 10 日	否
广汇集团	大庆业勤鸿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 年 5 月 25 日	2015 年 7 月 20 日	否
广汇集团	吉林瑞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00.00	2015 年 6 月 9 日	2016 年 6 月 8 日	否
广汇集团	吉林市隆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1 日	2015 年 7 月 15 日	否
广汇集团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64,000,000.00	2012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7 月 30 日	否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担保(续)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续):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汇集团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28 日	2016 年 1 月 28 日	否
广汇集团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0 日	2016 年 2 月 10 日	否
广汇集团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2 日	2015 年 12 月 1 日	否
广汇集团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5 年 12 月 20 日	否
广汇集团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334,000,000.00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5 年 12 月 20 日	否
广汇集团	沧州益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50,000.00	2015 年 6 月 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否
广汇集团	威海市银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	否
广汇集团	日照翔宇世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5 年 1 月 13 日	2016 年 1 月 12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9,375,000.00	2010 年 9 月 20 日	2015 年 8 月 24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3,500,000.00	2011 年 2 月 1 日	2015 年 8 月 1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3,500,000.00	2011 年 2 月 1 日	2016 年 1 月 24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5,500,000.00	2011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5,500,000.00	2011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5,500,000.00	2011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000,000.00	2011 年 12 月 21 日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000,000.00	2011 年 12 月 21 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上海德新	1,000,000.00	2011 年 12 月 21 日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200,000,000.00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10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3 日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38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16 日	2016 年 3 月 16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25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24 日	2016 年 3 月 24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30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30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26 日	2016 年 3 月 24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299,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5 日	2016 年 4 月 15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2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97,5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8 年 5 月 19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5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5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7 年 6 月 21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5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6 年 12 月 21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5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6 年 6 月 21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500,000.00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广汇集团	广汇有限	20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17 日	2016 年 6 月 2 日	否
	合计	4,621,125,000.00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f) 资金拆借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拆出 -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0,000,000.00	41,500,000.00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400,000.00	26,600,000.00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70,000.00	8,700,000.00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5,790,000.00
宁夏怡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47,864,000.00
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1,300,000.00
	<u>106,670,000.00</u>	<u>131,754,000.00</u>

(g)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转让	出让房屋建筑物	市场价格	-	31,317,000.00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转让	出让无形资产	市场价格	-	114,000,000.00

(h)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874,057.19</u>	<u>5,324,924.68</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 任公司	3,428,887.83	-	2,863,247.83	-
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 限责任公司	1,419,897.43	-	-	-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55,737.38	-	440,766.15	-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1,980.98	-	6,000.00	-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61,161.46	-	5,749.00	-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4,487.38	-	6,922.50	-
广汇集团	134,198.00	-	67,898.00	-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98,793.00	-	468,158.28	-
广汇能源	32,880.00	-	-	-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670.00	-	4,787.30	-
其他	900,790.02	-	1,216,470.67	-
	<u>7,863,483.48</u>	<u>-</u>	<u>5,079,999.73</u>	<u>-</u>
其他应收款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6,403,452.40	-	33,511,424.08	-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7,146,307.05	-	19,583,929.11	-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737,786.27	-	6,548,320.45	-
成都新都华星名仕汽车销售服务 有限公司	5,040,000.00	-	5,040,000.00	-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761,265.93	-	2,142,754.66	-
达州蓉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6,631,649.10	-
其他	6,326,124.74	-	10,223,253.50	-
	<u>86,414,936.39</u>	<u>-</u>	<u>83,681,330.90</u>	<u>-</u>
预付账款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71,548.96	-	-	-
其他	28,019.80	-	-	-
	<u>4,599,568.76</u>	<u>-</u>	<u>-</u>	<u>-</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青海嘉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4,892.99	95,427.78
	青海嘉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062.78	194,045.00
	青海嘉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135.00	2,083.80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323,480.00
	许昌新纪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5,754.72
	江西佳和佳汽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	2,189.98	-
		<u>74,280.75</u>	<u>620,791.30</u>
其他应付款	桂林弘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25,000.00	525,000.00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828.46	-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867,738.00
	其他	249,501.28	1,221,679.78
		<u>986,329.74</u>	<u>2,614,417.78</u>
预收账款	广汇能源	1,260,908.55	-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491,998.00	-
	广汇集团	158,404.40	283,270.88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95,310.00	180,370.00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38.65	25,997.63
	青海嘉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174,498.00
	其他	547,634.31	708,372.75
		<u>2,557,893.91</u>	<u>1,372,509.26</u>

(7) 关联方承诺

租赁 - 租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817,637.73	6,469,748.97
一到二年	5,800,346.00	1,569,901.20
二年以上	970,680.00	236,978.67
	<u>17,588,663.73</u>	<u>8,276,628.84</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或有事项

- (a)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购车分期付款担保业务，根据分期贷款协议的规定，购车人以其所购车辆作为抵押的同时，由本集团为其提供担保。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由于提供购车分期付款担保业务，本集团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270,510,494.5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435,703,598.00 元)。本公司董事认为，被担保方的担保申请均经过本集团严格审批，管理层定期监控可能发生的担保损失，预计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担保不会产生任何重大负债，因此未计提相应的或有负债。
-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为河南新希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的贷款提供了 3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0,000,000.00 元)的担保，担保截止日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董事认为，被担保方的担保申请均经过本集团严格审批，管理层定期监控可能发生的担保损失，预计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担保不会产生任何重大负债，因此未计提相应的或有负债。

十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99,138,847.47	186,973,239.18
无形资产	53,734,331.92	16,705,481.00
可资本化的装修款	4,393,956.13	26,952,564.32
其他	528,533.70	698,742.00
	<u>157,795,669.22</u>	<u>231,330,026.50</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71,840,998.87	142,559,186.10
一到二年	144,053,230.86	132,459,206.07
二到三年	131,060,097.21	126,537,906.24
三年以上	987,405,113.41	949,448,367.72
	<u>1,434,359,440.35</u>	<u>1,351,004,666.13</u>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集团与第三方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签订的协议，本集团承诺以 360,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其拥有的某品牌汽车经销企业 50%的股权及该企业持有的若干子公司的股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向上述第三方支付了交易定金 250,000,000.00 元。

根据本集团与第三方于 2015 年 6 月签订的协议，本集团承诺以 15,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其拥有的某品牌汽车经销企业 100%的股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向上述第三方支付了交易定金 7,650,000.00 元。

根据本集团与第三方于 2015 年 4 月签订的协议，本集团承诺以未来商定的价格受让其拥有的某品牌汽车经销企业 100%的股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向上述第三方支付了交易定金 1,000,000.00 元。

根据本集团与第三方于 2015 年 6 月签订的协议，本集团承诺以未来商定的价格受让其拥有的某品牌汽车经销企业 100%的股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向上述第三方支付了交易定金 2,000,000.00 元。

根据本集团与若干第三方于 2015 年 6 月签订的协议，本集团承诺以未来商定的价格受让其拥有的若干品牌汽车经销企业 100%的股权。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向上述第三方支付了交易定金 61,200,000.00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事项(续)

(4) 盈利补偿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广汇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 2015 年 4 月 16 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为保证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广汇集团承诺重组完成后置入资产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补偿期间”)的净利润(扣除依法取得的财政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2,952.17 万元、232,406.67 万元和 280,341.23 万元。若置入资产补偿期间，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净利润承诺数，广汇集团将以约定的方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经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批准，本集团计划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经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3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通过。
- (2) 根据 2015 年 8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总股本 3,666,933,785 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833,466,893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500,400,678 股。该股利分配决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十三 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未来应收租赁汇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324,333,111.77	7,624,850,789.50
一到二年	4,782,436,945.39	4,728,297,445.46
二到五年	1,501,728,354.97	1,600,344,270.27
	<u>14,608,498,412.13</u>	<u>13,953,492,505.23</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确认的融资收益余额为 2,347,667,518.5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360,639,644.96 元)。

十四 企业合并

见附注五(1)、(2)及(3)。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和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组合，具体金额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 浮动利率	6,352,722,106.46	7,098,953,065.68
- 固定利率	14,790,700,873.29	11,056,348,921.97
	<u>21,143,422,979.75</u>	<u>18,155,301,987.65</u>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		
- 固定利率	<u>6,750,000,000.00</u>	<u>5,950,000,000.00</u>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 10,133,721.76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12,804,402.42 元)。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金融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逾期长期应收款 189,845,808.5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45,368,690.60 元)。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587,361,840.39	-	-	-	13,587,361,840.39
应付款项	3,341,455,006.37	-	-	-	3,341,455,006.37
应付票据	12,579,486,177.16	-	-	-	12,579,486,177.16
应付利息	525,278,073.12	-	-	-	525,278,073.12
应付股利	211,747,921.16	-	-	-	211,747,921.16
长期借款	5,578,386,536.13	2,469,459,542.09	361,400,255.20	-	8,409,246,333.42
长期应付款	43,115,045.00	205,039,377.17	148,416,927.43	-	396,571,349.60
应付债券	4,050,512,767.12	2,065,789,972.60	1,156,868,493.15	-	7,273,171,232.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54,605,000.00	-	54,605,000.00
	<u>39,917,343,366.45</u>	<u>4,740,288,891.86</u>	<u>1,721,290,675.78</u>	<u>-</u>	<u>46,378,922,934.09</u>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561,667,996.58	-	-	-	10,561,667,996.58
应付款项	2,539,268,332.64	-	-	-	2,539,268,332.64
应付票据	15,756,571,853.01	-	-	-	15,756,571,853.01
应付利息	402,573,914.29	-	-	-	402,573,914.29
应付股利	28,721,541.03	-	-	-	28,721,541.03
长期借款	5,039,140,309.09	3,052,957,366.99	319,178,577.80	10,244,054.79	8,421,520,308.67
长期应付款	27,024,045.00	145,983,681.73	193,287,105.27	-	366,294,832.00
应付债券	2,024,956,191.78	4,192,881,589.04	-	-	6,217,837,780.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54,605,000.00	-	54,605,000.00
	<u>36,379,924,183.42</u>	<u>7,391,822,637.76</u>	<u>567,070,683.07</u>	<u>10,244,054.79</u>	<u>44,349,061,559.04</u>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216,064,534.40</u>	-	-	<u>216,064,534.40</u>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894,608.00</u>	-	-	<u>894,608.00</u>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以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计量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该等公允价值基于类似固定资产的最近市场交易价格进行估值，属于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非流动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近似等于其账面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应收款、非流动借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 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 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 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产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所有者权益合计加债务净额。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利用资本比率监控资本。此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的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团的资本比率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比率	49.67%	54.79%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56,383,011.74
减: 坏账准备	-	(52,982,474.56)
	-	3,400,537.18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	56,383,011.74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3,707,998,320.00	-
其他	-	19,073,142.03
	<u>3,707,998,320.00</u>	<u>19,073,142.03</u>
减：坏账准备	-	(13,143,757.64)
	<u>3,707,998,320.00</u>	<u>5,929,384.3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3,707,998,320.00</u>	<u>19,073,142.03</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25,759,249,974.60	487,374,196.01
联营及合营企业(b)	-	37,105,917.1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750,000.00)
	<u>25,759,249,974.60</u>	<u>523,730,113.12</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年宣告分派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大连美罗药业有限公司	750,000.00	-	(750,000.00)	-	-	-	-	-
大连美罗中药厂有限公司	127,405,346.01	-	(127,405,346.01)	-	-	-	-	-
美罗药业美国有限公司	9,218,850.00	-	(9,218,850.00)	-	-	-	-	-
苏州工业园区诺信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	-	-	-	-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 公司(注)	- 25,759,249,974.60	-	-	-	- 25,759,249,974.60	-	-	-
	<u>487,374,196.01</u>	<u>25,759,249,974.60</u>	<u>(487,374,196.01)</u>	<u>-</u>	<u>- 25,759,249,974.60</u>	<u>-</u>	<u>-</u>	<u>-</u>

注：于 2015 年 6 月，本公司通过向广汇集团、CGAML、鹰潭锦胜、正和世通、新疆友源、BCIL 及南宁邕之泉发行新股及资产置换的方式(附注一)，作价 23,577,249,974.60 元取得了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之后，本公司又以货币资金 2,182,000,000.00 元对其增资。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及合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 准备
		追加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 公司	37,105,917.11	(39,371,367.98)	2,265,450.87	-	-	-	-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主营业务收入(注)	25,587,618.62	39,640,043.21
其他业务收入	-	2,346,475.31
	<u>25,587,618.62</u>	<u>41,986,518.52</u>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主营业务成本	11,114,580.18	17,554,305.33
其他业务成本	-	429,290.71
	<u>11,114,580.18</u>	<u>17,983,596.04</u>

注：如附注一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变更为投资控股。

(5) 投资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2,265,450.87</u>	<u>3,093,912.59</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047,703.57)	106,816,900.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2,963,016.46	16,059,097.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投资收益	1,844,530.66	109,042,569.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86,170.23	(11,790,079.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68,230.15)	16,139,775.07
	<u>8,677,783.63</u>	<u>236,268,264.26</u>
所得税影响额	870,153.71	(44,280,780.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05,570.43)	(4,912,159.56)
	<u>7,142,366.91</u>	<u>187,075,324.63</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1%	7.53%	0.2942	0.3481	0.2942	0.3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7%	6.19%	0.2919	0.2862	0.2919	0.286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具体见公司于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27日